



翻刻

左繡

七八

□ 12

3186

5



口 12  
3186  
5

昭和九年九月廿三日

昭和九年  
十一月三日  
購

左

錢塘 馮李驊天閑  
定海 陸浩大瀛

評輯

同學 錢塘范九斌右文  
仁和沈乃文襄武叅評  
同懷杭州陸 偲吳臯

男 馮張孫近濱

翼孫念詒

九孫恩蔭

男 陸麟書素文

校輯

春秋經傳集解

宋林堯叟唐翁附註

晉杜 預元凱原本

唐陸元朗德明音釋

後學 馮李驊天閑增訂

僖公下第七

二十有七年春杞子來朝。夏六月庚寅齊侯

昭卒。十九年與魯大夫盟于齊。秋八月乙未葬齊

孝公。無傳三月。乙巳公子遂帥師入杞。弗地日入

春秋左傳 卷七 僖公

已乙巳九  
月六日。冬楚人陳侯蔡侯鄭伯許男圍宋。傳言楚子

使子玉去宋。經書入者，恥不得志，以微者告，猶序諸侯之上。楚主兵故。林楚序諸侯上而稱人，嫌子楚以霸。

也。十有二月甲戌公會諸侯盟于宋。無傳諸侯伐宋，公與楚有

好而往會之，非後期，宋方見圍，無嫌於與盟，故直以宋地。

傳二十七年春杞桓公來朝用夷禮，故曰子。杞先代之後而

迫於東夷，風俗雜壤，言語衣服，有時而夷，故杞子卒，傳言其夷也。今稱朝者，始於朝禮終而不全，異於介，葛盧，故唯。

貶其爵。公卑杞，杞不共也。杞用夷禮，故賤之。

夏齊孝公卒，有齊怨。前年齊再伐魯。不廢喪紀禮也。弔贈之數。

不廢喪紀。謂會葬也。以經書葬，故。

共音恭。小葛盧，不能行朝，禮者也。見僖二十九年。

註傳言其夷也，其一本作杞。

左傳難題

畧曰

使子文治兵。註泥

從

記。美魯國。於上序。蓋。獨大夫之致。任。也。

高閔曰：杞魯乃甥之國，伯姬在魯而凌暴之，如此魯人又甚矣。朱批：張洽曰：春方未朝，而帥師入之，以怨報德，欲加之罪，何患無詞。朱批：使字於子玉則畧，常格耳。注偶拘泥也。

起手兩行分明，襯托出一賀字來，而不足賀之意已伏入焉。賀口先用一筆掃倒，然後細細發渾。三層六轉，每轉以鬆為緊，說來字字是，不知所賀神理，當令滿座為之爽然。

不知所賀言若賀子玉，則子玉之不靖也如彼，若要賀子則子之失舉也如此。若說他治兵終日為能，則才不足以勝三百乘，雖欲賀之亦烏從而賀之也哉。

三層都用何字文法，第一個幾何責之。

不有

秋入杞責無禮也。責不共也。

楚子將圍宋，使子文治兵於睢。子文時不為令尹，故云使治兵習號。

終朝而畢，不戮一人。終朝，自旦及食時也。子文欲委重於子玉，故略楚邑。

子玉復治兵於蔿。子玉為令尹，故蔿楚邑。終日而畢，鞭七人。

貫三人耳。林以矢貫其耳。此言子玉治兵之嚴，正義以耳為助，反言其寬矣。國老

皆賀子文，子文飲之酒。賀子玉，堪其事。蔿賈尚幼，後至不賀。

蔿賈，伯嬴孫叔敖之父。幼，少也。子文問之，對曰：不知所賀。子之傳政。

也。第二個何賀問之也。第三個何後反言以請之也。口角又尖又辣。此後生真可畏也。

俞選連子玉治兵至殺子玉為一篇評云。命將是勝負之本。為賈論子玉趙衰論郤穀並叙起。文有眉目。

● 養賈數語。遂為子玉死案。鞭人貫耳。雖是治兵嚴明。而過剛則折。其亦未之聞耶。宜乎不能過三百乘也。 艾千子

此篇為戰城濮起本。不過一蒐乘命帥事。早散敘來無可出色。後半篇忽將前事一併重叙。後事一併預提。便令精神團結。光彩絢爛。蓄勢極厚。鍊局極精。又屬宇宙大觀。讀者亦為之鼓舞不倦。豈不奇絕。

於子玉曰。以靖國也。靖諸內而敗諸外。所獲幾何。子

玉之敗子之舉也。舉以敗國。將何賀焉。子玉剛而無

禮。不可以治民。過三百乘。其不能以入矣。

不見其入意。正義謂。苟入而賀。何後之有。

冬。楚子及諸侯圍宋。宋公孫固如晉告急。

先軫曰。報施救患。取威定霸。於是乎在矣。

狐偃曰。楚始得曹。而新昏於衛。若伐曹

宋。贈馬之施。狐偃曰。楚始得曹。而新昏於衛。若伐曹

左氏文大抵首尾相配。此獨上下迴絕。盡文格之變。然其脈絡。抑何融以密也。

後半三於是乎。二賓一主。作前偶後奇。章法而前半却將於是乎。莫不於被廬先

將一提。已是在借勢虛喝。一筆振起通篇。尤令首尾呼應。一片其運掉益繞乎篇

之前篇之後。躊躇滿志。而後奏刀驍然。者也。豈節節而為之也哉。

取威定霸。起處一提。一戰而霸。結處一掉。提筆如高峰。墜石掉筆如大海。迴風

真妙文也。奏刀驍然。莊養生主。曩評曰。單為霸功。作軍謀帥。而首選乃

在說禮教。詩想古人何等經濟。卒征虜雅歌投壺。半叔子輕裘緩帶。三代而下

儒將風流。都原于此。豈得以霸功而少

衛楚必救之。則齊宋免矣。

於是被廬。晉常以春蒐禮。改政令。於是乎蒐

謀元帥。趙衰曰。郤穀可臣。亟聞其言矣。

說禮樂而敦詩書。詩書義之府也。禮樂德之則也。德

義利之本也。夏書曰。賦納以言。明試以功。車服以庸。

尚書虞夏書也。賦納以言。觀其志也。明試以功。考其

事也。車服以庸。報其勞也。賦。猶取也。庸。功也。穀胡

君其試之。乃使郤穀將中軍。郤溱佐

賦納以言。賦尚昏作  
敷。陳也

後半篇頓挫聯絡極板極圓全在三於  
是乎揮得鬆活以欲用之將用之跌出  
而後用之中間又將可矣乎作一挑剔  
字字重躍一氣起出結句春水亂流歸  
雲擁樹莫得而名之矣合長句州兵  
兩篇筆法為一那得不異樣出色  
兩教字于本段自為起結兩霸字于通  
篇共為起結此吾所謂分而為二合而  
為一者春水亂流飯雲擁樹並杜詩  
唐錫周曰來春城濮之戰是開書以來  
第一件驚天動地事左氏于一年前預  
作一觀如奇葩未放先見滿庭綠影如

明月未來先見一天珠斗令人游目騁  
懷也妙批游目騁懷右軍蘭亭詩叙  
可儀堂本聯治兵至殺子玉為一篇批  
尾云長篇無提束斷制則散漫平衍然  
須奇變為高中段出穀成數語及君子  
謂是盟二句振起上下文勢是少神  
力

●周禮秋官司刺掌三刺一訊羣吏一  
訊羣臣三訊萬民注刺訊決也  
刺七賜友

三書

相準兩讓字與上兩禮字為文教伏脈章法一  
之使狐偃將上軍讓於狐毛而佐之狐毛偃命趙衰

為卿讓於欒枝先軫欒枝貞子也使欒枝將下軍先

軫佐之荀林父御戎魏犢為右荀林父中行桓子晉侯始入

而教其民二年欲用之二十四子犯曰民未知義未

安其居苟生於是乎出定襄王以示事君之義

入務利民民懷生矣將用之子犯曰民未知信未宜

其用宜明也未明於見用之信正義曰於是乎伐

原以示之信伐原在二民易資者不求豐焉不詐以

明徵其辭重言公曰可矣乎子犯曰民未知禮未生  
其共於是乎大蒐以示之禮蒐順少長作執秩以正

其官執秩土爵民聽不惑而後用之出穀成釋宋圍

穀子玉去宋一戰而霸文之教也謂明年戰城濮

文德教民故也

經已二十有八年春晉侯侵曹晉侯伐衛再舉晉侯

來告林晉文公始圖霸自此至公子買戍衛不

踐土凡五書晉侯晉以霸也言用周禮三刺之法示不枉濫也公實畏

卒戍刺之公子買魯大夫子叢也內殺大夫皆書刺

春秋三傳

卷七傳公

四

不卒戍刑之。刺、誅殺也。古不以誅為刑有罪之稱。古之刺字即今之誅字。周禮三刺。鄭玄曰。刺殺也。刺字与此全但。云周三刺之法則謬矣。春秋魯之史記也。當時書之亦安能使遠近知而信焉。註亦謬。

及楚人戰于城濮。  
凡楚事畧皆皆外之也。註取敗杜。摠。魯是皆與林之而刺公子買之。後明從晉也。則是復一晉來告必。失豈必待楚告而後書于策哉。且楚怨不必告也。

晉殺子叢而誣叢以廢成之罪。楚人救衛。○三月丙

午晉侯入曹執曹伯昇宋人。昇與也。執諸侯當以歸。京師。晉欲怒楚使戰。故

以與宋所謂。○夏四月己巳晉侯齊師宋師秦師及

楚人戰于城濮楚師敗績。宋公齊國歸父秦小子憖

戰也。子玉及陳蔡之師不書。楚人恥敗。告文略也。大崩曰敗績。○濮音卜。憖魚覲反。林城濮。衛地。

楚殺其大夫得臣。子玉違其君命以取。○衛侯出奔

楚。○五月癸丑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蔡侯鄭伯衛子

莒子盟于踐土。踐土。鄭地。王子虎臨盟。不同。故不書。衛侯出奔。其弟叔武攝位。受盟非

王命所加。從未成君之禮。故稱子而序鄭伯之下。經書癸丑。月十八日也。傳書癸亥。月二十八日。經傳必有誤。○陳侯如會。無傳。陳本與楚。楚敗懼而屬晉。來不及盟。故曰如會。○公朝于

王所。無傳。王在踐土。非京師。故曰王所。○林書朝王。後朝。春秋不以天子與斯盟也。書盟而

子與斯盟之辭也。○六月衛侯鄭自楚復歸于衛。復

位。曰復歸。晉人感叔武之賢。而復衛侯。衛侯之入。由於叔武。故以國逆為文。例在成十八年。衛元

咺出奔晉。元咺。衛大夫。雖為叔武訟。訴失君。臣之節。故無賢文。奔例在宣十年。○陳侯

款卒。無傳。凡四同盟。○林。○秋杞伯姬來。無傳。莊公

來。○公子遂如齊。聘也。○冬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蔡

夫大出奔  
爵官反  
為首字  
名不  
是也

宋襄稱子九年葵丘會也。陳恭公稱子此會也。陳懷公稱子定四年召陵會也。正義。

晉人執衛侯。稱晉人不罪晉之辭。註泥甚。夫傳例豈可死守哉。五年晉人執虞公當併考。

侯鄭伯陳子莒子邾子秦人于溫。陳共公稱子先君未葬。例在九年。宋襄公稱子。自在本班。陳共公稱子。降在鄭下。陳懷公稱子。而在鄭上。傳無義例。蓋主會所次。非褒貶也。  
○天王狩于河陽。晉地。今河內有河陽縣。晉實昭王。為其辭逆。而意順。故經以王狩為辭。  
○林晉侯名王。以諸侯見。是先狩而後會也。春秋先書會。後書狩者。書狩而後會。是以天子與斯會也。春秋先書會。後書狩。春秋不以天子與斯會之辭也。  
壬申公朝于王所。壬申。十月十日。有日而無月。  
○晉人執衛侯歸之于京師。稱人以執罪及史闕文。  
○諸侯遂圍許。會溫諸侯無道於民。國人與元咺。  
衛元咺自晉復歸于衛。元咺與衛治。故歸之京師。  
而歸從國逆例者。明衛侯無道於民。國人與元咺。

御案侵曹伐衛胡仇復怨。按左。晉文出亡。不為曹衛所礼。然宋人告急于杞。已之侵曹伐衛之計。蓋取威復。實出於此。豈得僅以為復怨而訓之。朱批。

此篇本叙城濮之戰。而始于曹衛之伐。終于踐上之盟。凡分四大節。自首段至舟之僑為戎。右止。叙侵曹伐衛事。為城濮作引。末段至于衛雍起。叙享觀會盟事。為城濮作結。中間宋人告急。至葵西而還。正叙其事。而開手特書一句上德也。着末亦特結一筆。曰能以德攻首尾照應。精神多許。事直作一句讀。

中幅以次於城濮葵西而還。分讀上半。叙謀下半。叙事上半。又分兩層。前層公悅。分由界宋而子玉不肯去。宋後層公悅。私許絕楚。而子玉不肯退師。下半亦

三肅

春秋左傳

僖公

六

會不至。故因曹伯襄復歸于曹。晉感侯孺之言而復會共伐之。

遂會諸侯圍許。言遂得復而許。不歸國也。

二十八年春晉侯將伐曹。假道于衛。曹在衛東。故衛人

弗許。還自南河濟。從汲郡南渡。出衛南而東。侵曹。伐衛。正月戊申。

取五鹿。五鹿。衛地。二月。晉卻縠卒。原軫將中軍。胥臣佐

下軍。上德也。先軫以下軍佐。趙將中軍。晉侯齊侯盟

于斂孟。斂孟。衛地。斂衛侯。請盟。晉人弗許。衛侯欲

與楚。國人不欲。故出其君以說于晉。衛侯出居于襄

殺子叢以說。成衛元以。楚從晉。則子叢。自不得。弗引兵。而還也。不須召。之蓋子。業自選。而殺之。因罪以。不卒成也。

分兩層前層聽誦夢禱相對而詳寫諱戰之辭後層有禮無晉相對而正寫接戰之事雖差差不齊其間架固秩然也救衛不克。不克獨猶言弗及也。

蓋尸陳其尸也。傳遜。

首段侵曹伐衛總提以下先叙伐衛次叙伐曹于衛則先透楚字一筆于曹則先透報字一筆後為中幅提頭其用筆審細如此。本為伐曹却先伐衛起侵曹伐衛兩句搭叙甚奇與後胥臣子玉對叙句法同結二語亦是此法。蓋以此調安放首尾中三處作章法也。上衛出君悅晉魯殺臣悅晉二事對寫。

牛襄牛。○公子買戍衛。晉伐衛衛楚之昏姻。楚人救衛地。

衛不克公懼於晉殺子叢以說焉。殺子叢而殺之。以謝晉。謂楚

人曰不卒成也。詐告楚人言子叢不終成事而歸故救衛赴晚至。正義蘇氏曰告晉則云買比來成衛今不使終其成事是以殺之告楚則云比余買成衛買不終成事。○晉侯圍曹門焉多死。攻曹城門。曹人尸諸

是以殺之。○晉侯圍曹門焉多死。攻曹城門。曹人尸諸

城上。磔晉死人於城。晉侯患之聽輿人之謀曰稱舍於墓。輿衆也舍墓為將。師遷焉曹人兇懼。遷至曹人

於墓。輿衆也舍墓為將。師遷焉曹人兇懼。遷至曹人

聲。為其所得者棺而出之因其兇也而攻之三月丙

午入曹數之以其不用僂負羈而乘軒者三百人也

與下圖曹報施都為首尾兩德字作反狀之筆。勞之不圖報于何有八個字。罵殺重耳矣。

兇說文擾恐也玉篇懼聲也。令号令也一說。

林說意則全不必非。靈威也。

百做拍詭。拍打也。拍也。踊躍打會居喪不任哀之狀。示不得寧。且示其殄未至。委頓之意。將以做打會之狀而已。招曹伯及百博伯及。而勿已同。不妨古音通用。傷臂之人。安得三百距跳。

左肅

且日獻狀。軒大夫車。言其無德居位者多。故責其功狀。棺古患反。棺字自連上讀。魏犖顛

無入僂負羈之宮而免其族報施也。報。魏犖顛

頓怒曰勞之不圖報於何有。二子各有從亡之勞。魏犖負羈氏

魏犖傷於胷公欲殺之而愛其材。材。使問

且視之病將殺之。如病則將殺之。林註視其傷曾之病將待其復命

魏犖束芻見使者曰以君之靈不有寧也。言不

距躍三百曲踊三百。距躍。趨越也。曲踊。跳踊也。百音隔屬音

春秋左傳

卷七 僖公

七



夫子以譎目重耳。朱註特舉此事為証。今細讀之。大畧有三。總以欲戰為主。其始。恐戰之無功。則以喜賂怒頡之策。激齊秦而不虞。楚子之去也。其既屈于宛。秦之三旄。則以私許執使之策。激于玉。而又碍于楚惠之將為口實也。於是終以君退臣犯之策。坐楚以曲。而可以唯我之欲矣。着着暗筭。盡情其餘。藏頭露尾。莫可枚舉。非左氏二十分靈心妙腕。亦須描摹不出。快甚。

邁正義勳勉也。以傷病。故勉力為之。補正。邵氏曰。距離直跳。曲踴橫跳。百猶阡陌之陌。三百蓋躍踴之度。夫乃舍之殺顛頡。以狗于師。立舟之僑。以為戎右。舟之僑。故號臣。閔二年奔晉。以代魏驪。為先歸張本。宋人使門尹般。如晉師。告急。門尹般。公曰。宋人告急。舍之。則絕。與晉。許我欲戰矣。齊秦未可若之何。未肯先軫曰。使宋舍我而賂齊秦。藉之告楚。假借齊秦。我執曹君而分曹衛之田。以賜宋人。楚愛曹衛。必不許也。不許之。喜賂怒頡。能無戰乎。言齊秦喜得宋賂。而怒楚之頑。必自戰也。不可告請。故曰請。

孔疏允當  
三人強於  
三人強於  
三人強於  
三人強於  
三人強於  
三人強於  
三人強於  
三人強於  
三人強於  
三人強於

眼目而下。文能無戰乎。既戰。圖之。反覆推敵。必算得于戰。一毫無失。而後快。後半以若楚惠何。何為眼目而下。文小惠大取。君惠敢忘。又反復推敵。必洗得于惠。一毫無妨。而後快。而微楚之惠。不以此則上。半于子犯口中。先透一筆。戰而捷。不如戰也。則下半于欒犯口中。復帶一筆。將戰與惠兩項合來。並行不背。方得放心。說個其可用也。真和盤托出矣。

晉之謂矣。謂今與晉遇。子玉使伯棼請戰。伯棼子越椒也。鬬伯

公說執曹伯分曹衛之田。以畀宋人。楚子入居于申。申在方城。使申叔去穀。使子玉去宋。曰無從晉師。晉侯在外十九年矣。而果得晉國。而亡。亡十九年而反。凡險阻艱難。備嘗之矣。民之情偽。盡知之矣。天假之年。除惠懷。天之所置。其可廢乎。軍志曰。允當則歸。過分軍。又曰。知難而退。又曰。有德不可敵。此三志者。晉之謂矣。當用此三志。

三信  
宋火三傳  
宋二倍公

允當知楚  
而退乎吳  
不料敵腐  
載之

鄭文六廣  
車廣陳之  
車此謂廣  
而廣之誤  
也而石也  
極善若教  
者教字衍  
可前若市  
都之不在  
察商詳見  
上文只楚  
春秋注引  
取廣云都  
楚無蓋号  
者曰放

左傳

鍾伯敬曰。晉之伐曹衛者。收曹衛而楚之。此曹衛者。反以失曹衛。用與國用敵國。又用敵國之與國。其繩索收放。皆在我。譎則譎矣。然而不可謂不妙也。俞寧世曰。齊桓既沒。楚勢益橫。若無晉文。天下皆為楚矣。自此戰後。晉為諸侯盟主者百有餘年。雖南北相持。而楚終不得志。及晉之衰。而楚亦弱。則此一戰之功。所關豈小哉。

比之。曰非敢必有功也。願以閒執讒慝之口。閒執猶孫也。謾  
愚若薦賈之言。謂子玉不能以三百乘入。楚子還申遣此兵以就前圍宋之衆。楚有左右廣。又大子有宮甲。分取以給之。若敖楚武王之祖父。葬於敖者。子玉之祖也。六卒。子玉宗人之兵六百人。言不悉師以益之。廣子廣反。鄭子玉使宛春告於晉師曰。請復衛侯而封曹。臣亦釋宋之圍。  
子犯曰。子玉無禮哉。君取一臣取一。君取一以釋宋國。惠晉侯。臣取一復曹衛。不可失矣。言可代先軫曰。子與之定。人之謂為已功。

按一言定三施也。一言亡三怨也。

馬章民曰。欲言楚戰。又欲加楚以不韙之名。諷甚。朱批

退舍報楚。雖是殘言。究竟是一件過意不去的事。篇中處處作綿針泥刺之筆。如首尾兩德字。何等冠冕。中間楚子亦

打得妙

禮楚一言而定三國。我一言而亡之。我則無禮。何以戰乎。不許楚言是棄宋也。救而棄之。謂諸侯何。言將為諸侯所

楚有三怨。怨讎已多。將何以戰。不如私許復曹衛以搆之。私許二國使告絕於楚。而後復之。搆離也。執宛春以怒楚。既戰而後圖之。須勝負決。公說乃拘宛春於衛。

且私許復曹衛。曹衛告絕於楚。子玉怒從晉師。晉師退軍。吏曰。以君辟臣辱也。且楚師老矣。何故退。子犯曰。師直為壯。曲為老。豈在久乎。微楚之惠不及此耳。

春秋左傳

卷之僖公

九

許之為有德。究其所謂德者。不過情偽。盡知而已。明明背惠。尤離卻托之乎。漢陽諸姬。若說皆獎王室。則又明明供稱。必得諸侯。細玩子玉兩番請戰。句句有意。思有辭令。試將子犯。樂枝。兩惠字。移在子玉口中。而益以韓原公孫之對。不知而亦多少。作者特為藏拙。但微露圭角。使人得之意象之表。至于含蓄謀新。分明冷諷。伏已。鹽腦。分明心虛。子犯雖復替他解釋。按之都係勉強支吾。尤妙在起手。從魏顛兩人一口。揭破。便是借他人之酒杯。澆自己之傀儡。而首尾偏以上德。德攻極口。稱贊。把無數詭計。負心。一齊。端過。晉文則腹中鱗甲。左氏亦皮裡。陽秋。極變詐之事。故須得此極巧妙之文也。此之謂化工。肖物而已矣。

素盈注氣直瓶之空素  
盈注氣直瓶之空素  
盈注氣直瓶之空素

過楚。楚成王。退三舍。辟之所以報也。一舍三十里。初有贈送之惠。楚子云。若反國。何以報我。故以退三舍為報。背惠食言。以尤其讎。尤。猶當也。讎。謂楚也。正義。倫。我曲楚直。其眾素飽。不可謂老。直。氣盈飽。正義曰。素。訓為空。分。怒之深。着。着。占。先。手。妙。甚。我退而楚還。我將何求。若其不還。君退。臣犯。曲在彼矣。退三舍。楚眾欲止。子玉不可。夏四月。戊辰。晉侯宋公齊國歸父。崔夭。秦小子憇。次于城濮。不許皆在其中。文有暗叙。互見。法。此類是也。鄗。上陵。國歸父。崔夭。齊大夫也。小子。鄗。上陵。楚師背鄗而舍。險阻名。愨。秦穆公子也。城濮。衛地。

晉軍作三遍寫第一遍承蒐被廬一陸

一補便見六卿無缺第二遍叙次城濮有主有客全虧諸侯同仇第三遍叙登有莘伐木益兵一似七百猶少楚軍却只寫得兩遍前則曰西廣東宮若教六卒後亦曰中軍六卒左右陳蔡而已未獨找一筆曰收其卒而止故不敗隱隱見子玉之能普徒以多勝少而非真能以德攻也激射之外都在無字句處耳

文章妙用全在多作開合此篇則開合之至奇極變者如齊秦宋可則一開宋人之昇則一合楚子人申則一開伯楚請戰則一合宛春告釋又一開曹衛告絕又一合至子玉怒從晉師意可合矣又退三舍着實一開使讀者一閃一閃

○林此所謂君退臣犯也。正義曰。蓋上陵名鄗。其處有險阻。晉侯患之。聽輿人之誦。恐眾畏險。故曰原田每每。舍其舊而新是謀。高平。喻晉君美感。若原田之草每每然。可以謀立新功。不足念舊惠。每亡回梅對二反。田美也。說文。毋。解。毋。聲。謀。叶。梅。公疑焉。疑眾謂曰。子犯曰。戰也。戰而捷。必得諸侯。若其不捷。表裏山河必無害也。晉國外河。而內山。公曰。若楚惠何。樂貞子曰。漢陽諸姬。楚實盡之。貞子。也。水北曰陽。姬姓之國。思小惠而忘大恥。不如戰也。在漢北者。楚盡滅之。晉侯夢與楚子搏。搏。楚子伏已而盥其腦。盥。寤也。盥音。

急不得就方纔落到次于城漢以為今  
而後可以徑寫戰事矣忽然接寫晉侯  
聽誦而疑則又開再寫夢搏而懼則又  
開然後跌落關勃請戰晉侯觀師着實  
一合而以叙戰終焉一路無數層層  
層起伏文章鉅觀其是之謂乎  
●據考工注云得和煦之氣故柔傳氏  
●孔氏云盟之為噍未見正訓蓋相傳  
為然服云如俗語相罵云噍汝腦矣注  
正字通噍借鹽又遠必傳文譌也正勾  
引杜注失考

古。噍。子。答。是。以。懼。子。犯。曰。吉。我。得。天。楚。伏。其。罪。吾。且。  
所。答。二。反。柔。之。矣。晉。侯。上。向。故。得。天。楚。子。下。向。地。故。伏。其。罪。腦。  
補。正。范。守。已。曰。盟。者。苦。鹽。之。名。詩。云。王。事。靡。盬。勉。之。  
使。無。以。為。苦。也。此。鹽。腦。當。是。以。鹽。揉。入。腦。中。故。曰。我。  
且。柔。之。按。此。二。段。都。跟。上。退。舍。來。言。以。子。玉。使。鬬。  
退。為。進。以。柔。克。剛。也。否。則。兩。註。皆。欠。明。子。玉。使。鬬。  
勃。請。戰。鬬。勃。楚。曰。請。與。君。之。士。戲。君。馮。軾。而。觀。之。得。  
臣。與。寓。目。焉。寓。寄。也。○林。晉。侯。使。欒。枝。對。曰。寡。君。聞。  
命。矣。楚。君。之。惠。未。之。敢。忘。是。以。在。此。為。大。夫。退。其。敢。  
當。君。乎。既。不。獲。命。矣。不。獲。相。愛。得。妙。托。大。得。妙。  
敢。煩。大。夫。謂。三。子。勃。命。今。又。將。原。說。端。言。亦。不。可。解。也。○

將作相

●歸震川曰。叙晉師行列有序。却从晉  
侯口中說出。伐木益兵。作下文曳柴未  
歷。朱批

此段正叙戰事。蒙虎。設旆。曳柴。是一類。  
橫擊。夾攻。是一類。前奇後偶。用三層寫

左肅

春秋三傳

卷七 僖公

戒。勅。子。玉。戒。爾。車。乘。敬。爾。君。事。詰。朝。將。見。詰。朝。晉。車。  
子。西。之。屬。戒。爾。車。乘。敬。爾。君。事。詰。朝。將。見。平。日。晉。車。  
對。少。與。之。師。却。是。從。下。觀。師。倒。擲。此。筆。在。為。主。有。組。  
七。百。乘。鞞。鞞。鞞。鞞。五。萬。二。千。五。百。人。在。背。曰。鞞。在。胸。  
修。備。鞞。許。見。去。見。二。反。鞞。晉。侯。登。有。莘。之。虛。以。觀。  
以。乃。反。鞞。於。杖。反。鞞。音。牛。晉。侯。登。有。莘。之。虛。以。觀。  
師。曰。少。長。有。禮。其。可。用。也。有。莘。故。國。名。少。長。猶。言。大。  
後。如。軍。遂。伐。其。木。以。益。其。兵。伐。木。以。益。攻。戰。之。已。已。  
禮。也。遂。伐。其。木。以。益。其。兵。具。與。曳。柴。亦。是。也。已。已。  
晉。師。陳。于。莘。北。胥。臣。以。下。軍。之。佐。當。陳。蔡。子。玉。以。若。  
○摺。得。妙。斷。續。得。妙。○摺。此。語。生。動。與。晉。侯。可。用。句。  
敖。之。六。卒。將。中。軍。曰。今。日。必。無。晉。矣。子。西。將。左。子。上。  
將。右。子。西。鬬。宜。申。○衝。鋒。之。師。  
胥。臣。蒙。馬。以。虎。皮。先。犯。陳。蔡。陳。蔡。

晉侯辭於

出谷亦三點楚師夾叙其中事則震耳駭目文則錦簇花園左氏叙戰已得數篇至此大展才情縱橫獨出矣前子玉云與君之士戲此則竟是戲戰矣奇妙至此

晉師不叙齊秦楚師不叙東西皆作者故為此詳畧隱見之筆以娛我後人使得之筆墨之外也

陳家珍曰太史公寫楚漢相持處即如身親戰地對此筆筆寫生則又豈乎後矣朱批 不是一本崩林作敗

卿說為鄉

召陵城濮服楚等耳而聲勢赫奕鋪排絢爛比小白寇冕十分所謂踵事增華讀者亦可以觀世變也 城濮之戰寫得極其奇妙然不過數行而止文却于

奔楚右師潰陳蔡屬。狐毛設二旆而退之誘敵之師。旆大旗也。又建二旆。而退使若下軍將。欒枝使與曳柴而偽遁曳柴起塵。詐為衆走。楚師馳之原軫卻溱以中軍公族橫擊之公族公所。狐毛狐偃以上軍夾攻子西楚左師潰楚師敗績于玉收其卒而止故不敗三軍唯中軍完是大崩。晉師三日館穀館舍也。食楚軍。及癸酉而還甲午至于衡雍作王宮于踐上衡雍今煇陽卷縣。襄王聞晉戰勝自往勞之故為作宮。鄉猶屬也。城濮役之前三月。鄭伯如楚致其師為楚師既敗而懼使子屬音燭

未戰之前作無數翻騰于既戰之後作無數鋪觀節節誇張遙與出亡本末一篇照耀生色大為十九年艱苦備嘗人吐氣昔人云左傳出自晉人手筆故寫晉事特詳理或然耳

子人九杜譜以九為雜人誤矣補注

一路散敘叙來却用開筆兩兩照應聯絡如前寫分曹之謀而曰公說云云後寫私復之謀而曰公說云云前寫使伯葵請戰于楚後寫使關勃請戰于晉前寫與人之謀後寫與人之誦前寫曹衛之師而夾寫子叢成衛後寫城濮之戰而夾寫鄭伯致師皆纒帶成趣無此即枯直無致矣

人九行成于晉子人氏九名。即鄭伯弟諱之後。晉欒枝入盟鄭伯。五月丙午晉侯及鄭伯盟于衡雍丁未獻楚俘于王。駟介百乘徒兵千駟介四馬被甲。徒兵步卒。鄭伯傅王用平禮也傅相也。以周平王享晉文侯仇之禮。享晉侯。既饗。已酉王享禮命晉侯肴又命。晉侯為侯伯以策書命晉侯為伯也。周禮九命作伯。尹氏王子虎皆王卿士也。叔與父大夫也。三官命之以寵晉。九命周禮云一命受職再命受服三命受位四命受器五命賜則六命賜官七命賜國八命作牧九命作伯後世九錫人。都。錫。于。此。賜之犬韜之服戎韜之服大韜金韜戎韜。戎車。二韜。

驚必列五祝  
鳥六驚注  
似山雞而小  
冠背毛黃腹  
下赤項綠  
鮮明淡青中  
冠之周肌有  
見以何力  
見也  
周禮虎賁  
氏下大夫  
二人虎  
八百人

左傳

是雍璉反一冠首服也。  
弁音便冠也詩疏云一者冠之大者又  
皮一以鹿皮為之。  
章手悲及柔皮熟曰生曰革。  
自干求及中尊威爵進者按尊有  
三品上曰爵中曰斝下曰鬯郭賤曰  
一不大不小在鬯罍之間周禮不  
尊是也。爾雅鬯罍受三斗六尊受二  
五斗罍受一斗。

●御案踐土之役先儒相承謂天王勞  
晉侯。惟項安世為出居于鄭。六既五年  
諸侯未嘗故天王未嘗歸也。朱批

此篇以衛始以衛終以欽孟之盟始以  
踐土之盟終亦首尾相顧處  
●御案諸侯失地則名衛侯之出使  
奉其弟叔武以受盟則國固衛之國是  
以終不名之也。胡慎謂晉文修怨故不

左傳

各有服。○林祭祀所乘其服  
驚冕。兵事所乘其服韋弁。  
形弓一形矢百。茲弓矢  
千矣。諸侯賜弓矢然後專征伐。○茲音盧。相魯一占。  
相黑黍。鬯香酒所以降神。占器名。  
○自音酉。又音由。爾雅云中尊也。虎賁三百人。日王

謂叔父敬服王命以綏四國糾逃王慝。  
遠之。○逃。晉侯三辭從命曰重耳敢再拜稽首奉揚  
勅歷反。天子之不顯休命。稽首首至地不。受策以出出入三

觀。出入猶去來也。從來至去。凡三見王。●補正。郤氏  
觀。日始至而見一觀也。享醴受策二觀也。去而辭三  
觀。仍轉歸本文作結。衛侯聞楚師敗懼出奔楚遂適陳。自襄  
牛出使元咺奉

名衛侯以著晉罪大晉文君臣之謀特  
欲致楚戰而敗之為取成定伯之大計。  
並無修怨之意也。朱批

末二句一句結盟語一句結通篇却用  
率上搭下之筆借作雙收與起處侵曹  
伐衛中間胥臣當陳蔡子玉將中軍同  
一筆意蓋又一章法。細思此篇必得  
此雙調方收得住看他萬頃烟波至此  
泄然而止筆力千鈞。  
●攻治也。

此篇傳敘得臣事作兩截讀上半寫先  
戰拂神之祐愛物而為好我者所恨下  
半寫既敗受君之責自裁而為仇我者  
所快本各開說而上下兩已守兩民字  
兩相映帶三敗字又借作聯絡蓋體截  
而意仍通者。尤妙在上半未之服也

云肅

叔武以受盟。奉使攝君事。○林元咺。  
衛大夫叔武衛侯弟。癸亥王子虎盟

諸侯于王庭。踐土宮之庭。書。要言曰皆獎王室無相  
害也。有淪此盟明神殛之俛隊其師無克祚國。獎助  
變也。殛誅也。俛使  
也。隊隕也。克能也。及而玄孫無有老幼君子謂是盟

也信。合義。謂晉於是役也能以德攻。以文德教民  
而後用之。

○初楚子玉自為瓊弁玉纓末之服也。弁以鹿子皮  
而。又以弗致自多其剛直也。夫又烏知。瓊求。先戰  
別名次之以飾弁及纓詩云會弁如星。瓊求。先戰  
營反說文云赤玉會又作璫古外戶外二反。先戰  
之可以克敵也。哉。夢河神謂已日界余賜女孟諸之麋。孟諸。宋藪澤  
水草之交曰

春秋左傳

卷七 僖公

七

弗致也。與下半而後喜可知也。調法相應。都是文貫事章法乃一綫也。  
正而罪子玉。作意却刺晉侯。蓋子玉固  
有可死之道。然以行詐負心之重耳。死  
子玉。則子玉不受起乎。弗致也。隱隱見  
他剛正結語。抑臣所以揚子玉而出  
子玉。乃所以入晉侯喜可知。莫余毒句  
句。倒映出前而許多。臥不安席。自慚形  
穢。意思來作者極寫晉文之譎。至此猶  
作此筆。真言有盡而意無窮也。  
●郝仲輿以為謀人軍師。敗則死之。城  
濮。敗而誅子玉。泝水退而誅子辛。鄂陵  
敗而誅子反。屬國叛而誅子辛。是乃楚  
所以鹿耳。朱批。  
●子玉子注。近見上不用重。  
若君記

麋。○麋。弗致也。大心與子西使榮黃諫。大心子玉之  
通作涓。榮黃榮黃榮季也。弗聽榮季曰死而利國猶或為  
之族子玉剛復。故因。榮黃榮黃榮季也。承上轉下筆。圖甚。只重利國齊師見  
之況瓊玉乎是糞土也。而可以濟師將何愛焉。因神  
以附百姓之。弗聽出告二子曰非神敗令尹令尹其  
願濟師之理。弗聽出告二子曰非神敗令尹令尹其  
不勤民實自敗也。盡心盡力無。既敗王使謂之曰大  
夫不入其若申息之老何。申息二邑子弟皆從子玉  
夫若入其若申息之老何。而死言何以見其父老。  
子西孫伯曰得臣將死二臣止之曰君其將以為戮。  
孫伯即大心子玉子也。二子以此。及連穀而死。至連  
答王使言欲命子玉往就戮。

許膏受之  
也公殺頃子  
不待言耳而不虞又重之以前驅之殺  
射見雖殺獸犬而殺子之怨未之肯忘

此篇寫衛君臣始終不協為訟晉執歸  
張本以元咺為主。蓋宛濮之盟原只要  
調停一元咺元咺安則叔武安而國人  
不待言耳而不虞又重之以前驅之殺  
也適授之以口實矣。兩使殺之。特特激  
射見雖殺獸犬而殺子之怨未之肯忘

徐揚貢曰文貴察聲喜怒皆肖其聲此  
結有喜聲傳出。朱批

○或訴元咺于衛侯曰立叔武矣其子角從公使  
殺之。起用超忽之筆。蓋無妙不臻也。  
六月晉人復衛侯。以叔武受盟於踐。甯武子與衛  
夷。分明放他回去。與乃弟斯間耳。

無救命故自殺也。文十年傳曰城濮之役王使止子  
玉曰無死不及子西亦自殺。縊而縣絕故得不死。王  
時別遣追前使連穀。楚地殺得臣。經在踐土盟。上傳  
在下者說晉事畢而次及楚屬文之宜。穀胡木反  
縊一賜於。晉侯聞之而後喜可知也。喜見於顏色。  
計二反。以見為知。呂氏春秋文侯不。曰莫余毒也已。薦出臣  
悅知于顏色。計知猶見也。言其自守。  
實為令尹奉已而已不在民矣。無天志。  
突起。前篇在。用悠颺之筆。此篇

三肅  
宋火三專  
公了偉公  
百

押訪裏與  
奪規又人  
心勿怪如  
天意然或  
言天列之  
正也

居者行者  
不相和也  
按二十三  
年保同音  
注保同音  
也林保同  
注力也鐘  
勞力也鐘  
云無保每  
懼此語緊  
要

甯子不得而與之也。辜負一片苦心亦  
辜負一篇妙文。

文作兩截讀。上半居者無懼其罪。下半  
公知其無罪。緊相呼應。又起手數句已  
為末段伏案。中間盟語乃是承上起下  
以中權貫首尾。章法絕佳。  
宛濮之盟乍看謂是解釋前文。再看乃  
是逆跌後文。讀者眼光直注下半篇文  
字。乃見作者結構之妙。聞盟不貳句  
轉板最佳。煞得上文足便跌得下文起  
也。左氏極于此等處著精神。  
本傳元咺中間却詳叙甯子盟甯子先  
蚤為忠而免之伏脈。史有甲事得乙為  
貫穿則乙事即見于甲傳中。乃反客為  
主之法。如信陵之侯生平原之毛先生  
皆是也。相及即是糾是殲也。

春秋左傳 卷一  
人盟于宛濮。武子甯俞也。陳留長垣。前事言天。解。

人盟于宛濮。武子甯俞也。陳留長垣。曰天禍衛國君  
臣不協以及此憂也。衛侯欲與楚國人。今天誘其衷  
使皆降心以相從也。不有居者誰守社稷不有  
行者誰扞牧圉。不協之故用昭乞盟于爾犬  
神以誘天衷自今日以往既盟之後行者無保其力  
居者無懼其罪有渝此盟以相及也。以惡明神先君  
是糾是殲國人聞此盟也而後不貳。甯俞之忠衛侯  
所以書。衛侯先期入。甯子先長牂守門以為使  
復歸。

俞評以或訴為疑獄。獄犬為訴人。未確  
或云衛侯與元咺之不勝何也。曰衛  
侯素無害叔武之心。則前驅必不敢自  
射殺之。此實探侯平日之意。故三子無  
詞以敵元咺。傳氏

●孔疏。繙廣充幅。長尋曰旒。繼旒曰旒。  
則旗之尾。今有異于常。故以大旒為名。  
左旒。蓋是左軍所建者。姚本

九事頭多者。都以另提法補寫。如河神  
篇補寫于玉敗績文尾。宛濮篇補寫衛  
侯奔楚文尾。此篇乃補寫伐木益兵文  
尾。而各有一樣另提法。連類而觀。得史  
一班矣。為三罪結案中。間却夾叙許  
多大事。亦史家趣筆帶叙之法。三罪

三書

不貳是真放心。心稍緩却被衛侯做。  
也與之乘而入。欲速故先入。欲安喻國人。公子歆犬

華仲前驅。衛侯遂驅奄甯子。叔武將沐聞君至喜捉  
髮走出前驅射而殺之。公知其無罪也。枕之股而哭

公以叔武。歆犬走出。公使殺之。元咺出奔

城濮之戰。晉中軍風于澤。費誓云。馬牛其風。臣  
妾逋逃。則。大旒之左旒。日旒。通帛日旒。祁瞞好命

掌此二事而不修。為。司馬殺之以狗于諸侯。伐茅莠

春秋左傳

卷七 僖公

七



賦古獲反  
單法獲者不  
取則投而獻  
其左耳以其  
無聞賦耳則  
則作首窮

大雅民所歸

之新

一殺于未戰之前。一殺于方戰之際。一殺于既還之日。而總叙于振旅之後。事斷而文聯。此史家之常例也。奸命先歸。是整齊法。夾叙獻俘等。是參差法師。旋振旅。又是牽上搭下對法。  
●愷樂。愷歌全。樂如字。音洛。做豈樂。飲酒之樂者。非是。  
前文少。長有禮。其可用也。說得軍容何等整齊。却于前着。一顛顛于後。又表一。祁麟舟。僑漏出。許多敗缺。都是反刺之筆。與河神篇作意正同。  
朱批

此篇亦啗起啗結。中以甯子相形。蓋衛侯非啗不執。非俞不復。兩人正相反也。

之新

代之師還。壬午濟河。舟之僑先歸。士會攝右。士會隨武子。士為之孫。○棧扶廢反。秋七月丙申振旅。愷以入于晉。樂也。○愷開在反。正義。獻俘授馘。飲至大賞。獻楚俘。兵樂日愷。今通作凱。徵會討貳。冬會於溫。殺舟之僑。以狝于國民於。是大服。君子謂文公其能刑矣。三罪而民服。詩云。惠此中國。以綏四方。不失賞刑之謂也。雅言賞刑不失。則中國受惠。四方安靖。  
○冬會于溫。討不服也。衛侯與元咺訟。爭殺侯。武

連宛。濮篇便都是以兩人相反為合傳之法。

明是元咺訟衛侯。而曰衛侯與元咺訟。不與元咺得訟衛侯也。殺為誰殺。刑為誰刑。免為誰免。乃至衛侯之執為誰執。蓋特特藏過。晉侯二字不與晉侯得執。衛侯也。此便是左氏書法。

●向謂魏準才而免之。今又謂甯俞忠而免之。不失賞刑者。固如是乎。

●吳澂曰。元咺語訴衛侯之甚。而晉侯怒之深。故執歸京師。將假託王命而處黜之。此晉文意。其元咺之謀也。朱批

左肅

春秋左傳

卷七 僖公

七

甯武子為輔。鍼莊子為坐。士榮為大士。命夫命婦不躬坐獄訟。元咺又不宜與其君對坐。故使鍼莊子為主。又使衛之忠臣及其獄官。質正元咺。傳曰。王叔之宰。與伯與之大夫。坐獄於王庭。各不身親。蓋今長吏有罪。先驗吏卒之義也。○坐。一音才臥。反。晉不存。故。辭屈。殺士榮。刑鍼莊子。謂甯俞忠而免之。執衛侯歸之于京師。寘諸深室。甯子職納。深室。別為囚室。

●甯俞以君在幽隘。故親以衣食為己職。藁衣。藁。藁也。言其忠至所慮者深。補正曰。蓋以藁置藁中。正義云。藁以盛衣。亦以盛食。宜二年傳。為簞食與肉。寘之藁。以與之。是也。元咺歸于衛。立公子瑕。瑕。衛公子適也。

于衛立公子瑕。子適也。

名王本重使狩。故特用重筆。而以諸侯見。只用輕筆。帶之解經亦用一輕一重之筆。兩且字正相配也。

先述夫子之言。又推夫子之意。經是創筆。解經亦用創格。此等處。故須鄭重出之。前篇深沒晉侯。此篇特提晉侯。一是隱削其權。一是明正其罪。而文法之變。即在其中。妙哉。金評 朱批

●明周之德。林注

●齊案。胡偵本。啖助。蘇轍之說。以為尊周人。晉其義甚正。公羊謂不與再致天子。則專責晉矣。似非經旨。朱批

此節完私許復曹事。許復告絕。借以傾楚。事過輒忘。亦是晉侯一件疚心之事。

○是會也。晉侯召王以諸侯見。且使王狩。晉侯大合尊事天子。以為名義。自嫌強大。不敢朝周。喻王出狩。因得盡羣臣之禮。皆譎而不正之事。補正。邵氏曰。凡天子之出。皆曰狩。順承使狩句。仲尼曰。以臣召君。不可以訓。故書曰。天王狩于河陽。言非其地也。此解河陽是。使若天王自狩。以屬晉。非此解。王狩是。揚。隱其名君之闕。欲以明晉之功。王狩地。且明德也。德。河陽之狩。趙盾之弑。泄洩之罪。皆違凡變例。以起大義。危疑之理。故特稱仲尼以明之。壬申公朝于王所。執衛侯。在朝王下。傳在上者。告執晚。

○丁丑諸侯圍許。十月十五日。晉侯有疾。曹伯之豎

將與備。借命而不與。借復。直提破譬。如腦後下針。鼻贅不應手。而脫乎。或謂全不似筆史語。以不照顧。以曹為解為奇。則古者師箴工諫。盡入得規。明明教他借端發藥。正不必作藏頭露尾伎倆也。通篇正須看其直捷痛快處。能傳以曹為解。正言不諱之神。

使曰以曹為解。此在侯孺分中。教箴史大旨。下文即代筆史作。而見晉侯語。以叙事。遞下之筆。作議論。提頭之筆。此為奇絕耳。國策代請說君等機趣。疑都必此脫化。章法與受命展禽正同。

孫執升曰。豎小臣也。而功且復國。然則臣之為功于國者。固不以其位之大小也。侯孺但曰以曹為解。齊桓以下。正為解之辭。此傳文詳略互見之妙。

左傳

侯孺貨筮史。豎掌通內外者。史。晉史。起結都省却筮史。見晉侯數字。使曰以曹為解。以滅曹為戶賈反。又齊桓公為會而封異姓。封邢。今君為會而古賈反。四句指出同姓。而不當滅。意已寓下。又。滅同姓。曹叔振鐸文之昭也。叔振鐸。曹始封。申說滅同姓之非作。三層讚。君。文王之子。先君唐。叔武之穆也。且合諸侯而滅兄弟。非禮也。與備借命私許復而不與借復。非信也。同罪異罰。非刑也。衛已復故。不中用。

何公說復曹伯。遂會諸侯圍許。可見圍許討貳亦。

○晉侯作三行以禦狄。荀林父將中行。屠擊將右行。

春秋左傳

卷七 僖公

七

河陽錫命以後。居然帝制。自為矣。較天威咫尺者。不啻霄壤。宜天子並衡。桓文而獨有所抑。歟。本意要作三行。禦狄其借端也。只此一句。須分兩筆讀。乃得。

諸侯盟天子大夫禮也。何諱之有。但與諸侯大夫盟。名為違禮耳。

客舍昌衍。而主饋芻米。本一連事。卻以公在會。夾叙其中。此亦倒註法。

先茂將左行。晉置上中下三軍。今復增置三行。以辟天子六軍之名。三行無佐。疑大夫帥。

擊一音計。

經庚寅二十有九年春介葛盧來。介。東夷國也。在城陽黔陬縣。葛盧。介君名也。不稱朝。不見公。且不能行朝禮。雖不見公。國賓禮之。故書。公至自圍許。

夏六月會土人晉人宋人陳人蔡人秦人盟于翟泉。翟泉。今洛陽城內大倉西南池水也。魯侯諱盟天子大夫。諸侯大夫又違禮盟公侯。王子虎違禮下盟。故不言公會。又皆稱人。

○秋大雨雹。○冬介葛盧來。

傳二十九年春介葛盧來朝舍于昌衍之上。魯縣東南有昌

愁也魚觀反

趙鵬雁曰。洮之盟。齊桓盟下人而無貶詞。蓋以諸侯公王人。敬也。翟泉之盟。晉盟王人。皆貶各人。以大夫而抗王。臣是待已。与天王均也。宋批。列敵曰。翟泉在王城之內。諸侯之大夫入天子之境。虽貴。只士陪臣也。而盟於天子之側。皆稱人以貶之。宋批。正意渾說。餘意卻用細說。正意正說。餘意卻用反說。總不作一直筆。

在礼卿不會公侯。劉炫曰。直責其辭。公侯不責其盟王人。在礼云。是礼文之詞。非別項。

平公在會饋之芻米禮也。嫌公行不當致饋。故曰禮也。

○夏公會王子虎晉狐偃宋公孫固齊國歸父陳轅濤塗秦小子憇盟于翟泉。尋踐土之盟。且謀伐鄭也。

經書蔡人。而傳無名氏。即微者。秦小子憇在蔡下者。若米向戌之後會。卿不書罪之也。

晉侯始霸。翼戴天子。諸侯輯睦。王室無虞。而王子虎下盟列國。以瀆大典。諸侯大夫。上敵公侯。虧禮傷教。故貶諸大夫。在禮卿不會公侯。會伯子男可也。大國之卿

當小國之君。故可以會伯子男。諸卿之見貶。亦兼有此闕。故傳重發之。

○秋大雨雹為災也。

公成或公誤

此見左氏聞心妙腕於瑣屑事都作碎金收拾一經點化便成絕世佳文也。牛鳴如何措辭文偏寫他三遍實處先于介君口中道出正說牛鳴却用虛筆只以一云字信字括之議叙斷層層寫到而無一字犯手極簡極圓。列子言東方介氏之國其人多解六畜之語者蓋偏知之所得 補。瑕雖立瑜年而不林者以公成在外故不成其為君也。正與鄭子伴同。

○冬介葛盧來以未見公故復來朝禮之加燕好燕

禮也好好貨也。介葛盧聞牛鳴曰是生三犧皆用歲再來故加之。

之矣其音云問之而信傳言人聽或通鳥獸之情。

貉隸掌與獸言鄭玄云夷隸征東夷所獲貉隸

征北夷所獲今介是東夷國土俗故當有知者。

夫元咺及公子瑕咺見殺稱名者訟君求直又先歸立公子瑕非國人所與罪之也瑕

立經年未會諸魯為之請故從諸侯

衛侯鄭歸于衛納之例例在成十八

年。○晉人秦人圍鄭晉軍函陵秦軍汜南各使微者圍鄭故稱人。○汜音凡林於是

秦伯私與鄭盟成鄭而去之秦晉之怨自此始。○冬天王使宰周公來聘周公天子三公兼冢宰也公子遂如京師遂如晉如京師報宰周公。○林

魯始聘周聘晉。

三十年春晉人侵鄭以觀其可攻與否狄間晉之

有鄭虞也夏狄侵齊齊晉與國

○晉侯使醫衍酖衛侯衍醫名晉侯實怨衛侯欲殺而罪不及死故使醫因治疾酖毒甯俞貨醫使薄其酖不死甯俞視衛侯衣

而加公為

之請納玉於王與晉侯皆十穀王許之雙玉曰穀公本與衛同好

之甚

不貨其不酖而徒貨其薄酖愚之甚忠

貨醫而僅僅薄酖此中有多少勉强在

之以王矣與前會溫節同一筆意

侯分中事中間特着王許之三字則治

酖衛侯釋衛侯首尾對寫可見都是晉

此亦敘議兼行格妙在上截先叙後議下截先議後叙恰好叙在兩頭議在中間事斷而文聯只三四語而用法之妙如此。

此結局衛侯元咺事看衛成如此舉動何足以服元咺之心篇中寫元咺為厲處不用明筆只依經叙殺元咺于殺子環之上而意自了然挑燈讀之使人凜凜也

吳澂曰元咺以臣訟君被執而咺獨歸國假伯王之權而易置其君如奕棋然其不亡之罪所當誅也朱批

此是第一首反問文字凡用問必得問而人起手一行寫得圍鄭乃全與秦無涉便伏一篇立說之根又用問不外利害兩端而極言如此之利不如極言如彼之害篇中說利只一層說害却用三層是也用問不可說成爲己之學須借

故爲秋乃釋衛侯之請

○衛侯使賂周欵治厯曰苟能納我吾使爾爲卿元

咺距已故賂周治○厯音觀又音謹鄭氏音勤周治殺元咺及子適子儀子儀

取母弟不書殺賤也○適丁歷反公入祀先君周治既服將命服將

入廟周欵先入及門遇疾而死治厯辭卿見周欵受命

○九月甲午晉侯秦伯圍鄭以其無禮於晉文公亡

不禮且貳于楚也晉軍函陵秦軍汜南此東汜也在

南佚之狐言于鄭伯曰國危矣若使燭之武見秦君

師必退佚之狐燭之武皆鄭大夫公從之辭曰臣之壯也猶不如

人今老矣無能爲也已公曰吾不能早用子今急而

求子是寡人之過也然鄭亡子亦有利焉許之夜

繼而出繼出音也見秦伯曰秦晉圍鄭鄭既知亡

矣若亡鄭而有益於君敢以煩執事執事亦謂秦越國以

鄙遠君知其難也設得鄭以爲秦邊邑則越晉而難保焉用亡鄭以陪

鄰也陪益鄰之厚君之薄也若舍鄭以爲東道主行李

之往來共其乏困行李使人昭十三年傳行理之命周語行理以節逆之賈逵云理

正義行本與行本同本多作理賈逵曰理史也小行人也

誓而陳居然忠愛篇中凡九提君字寫得句句是爲秦謀不爲己謀吾舌尚存雖隋陸復生何以易此

大旨只極言亡鄭之無益開口提明一句以下分作兩半讀前半先申言亡鄭之無益又翻轉來極言舍鄭之無害再抉進一步先言晉善背秦再言并當關秦都是一層緊一層前半亡鄭以陪鄰後半闕秦以利晉兩兩相對一反一復寫得不唯無益竟大有損直截痛快却步步用一頓一跌以挑撥之筆舌之外直爲國策開山然國策有其圓警無其簡潔雋逸也



文王之所謂  
嗜杜以文  
武分屬白  
黑形鹽偶  
遺此耳

見法  
典雅精潔而氣韻又極生動短文之聖  
者

牛卜吉日之後  
始曰牲

三層轉折只用三虛字括之簡何如也  
趙鵬飛曰襄王以晉文而合諸侯而  
朝之於是以三公聘之周公之來非特  
聘魯也晉齊以降皆列聘耳魯以公子  
遂報周聘而遂如晉則是以二重出者  
以鄰國之禮支周也 朱批

昭四年傳  
何曰凡克  
邑不用師  
日取  
人心欲言不  
從公是吉  
也

四卜郊乃免牲不卜常祀牛卜日曰牲  
魯之郊非禮也蓋魯公始借之也傳以  
為常祀者承流俗之謬也

拾以合群祖必於十月以万物歸根有合本之意

魯也三月  
也今四月  
卜郊者節  
節春分不  
過故得卜  
郊也凡系  
卜日新期  
十日後卜  
也也四月  
者蓋三月  
每旬一卜  
至四月上  
旬更一卜  
乃成也四  
卜之辭公  
殺之說

春秋魯郊始于是可知因以前無也○卜郊卜  
郊日也非卜可郊與否若卜郊否一卜即決矣  
不得再讀也今三四卜者以卜日故○郊牛  
必在滌三月是非牲而何必卜日而後謂之  
牲也如月循行犧牲未入滌者亦得稱牲  
必拘之傳受病全在卜日性一句○是○郊  
左氏謂說既多不逞訂註  
三辰者日月星也

按郊用平月故以三月卜三月上辛不吉則  
卜中辛不吉則卜下辛所謂吉事先卜  
也  
首尾叙取田如晉事只用一辭之筆中  
曾語云獲地於諸侯多為文仲曰  
地之多館人之力也請賞之乃出而  
爵之按重地名館人逆旅主人林注  
以重館為地名非夫又按晉曹地者  
盡曹地一邊而得之也秋注及得曹  
地非矣

左傳

有備物之饗以象其德薦五味羞嘉穀鹽虎形  
黍也以象其文也鹽虎形以象武也○五味當指昌  
獸文王之所嗜也杜以文武分屬白黑形鹽偶遺此  
耳以獻其功吾何以堪之

東門襄仲將聘于周遂初聘于晉  
公既命襄仲聘  
周未行故日將  
又命自周聘晉故日遂自  
入春秋魯始聘晉故日初

經三十有一年春取濟西田  
晉分曹田以賜魯故  
不繫曹不用師徒故  
取○公子遂如晉○夏四月卜郊不從乃免牲  
不從不吉也卜郊不  
猶三望  
山川皆因郊祀望而  
吉故免牲免猶縱也

禘

字音引周禮五歲一禘一者祭其祖之所自以其祖配之密禘也  
禘而配於太祖梁經傳文稱一非其教各殊亦稱一其於禘者  
殿廟之主陳於太祖廟與同未毀廟之主各就其廟然也此與

祭之魯廢郊天而修其小祀故曰猶猶者可止之辭  
林諸侯之有郊禘東周之僭禮也魯之郊禘惠公  
請之猶未率以為常僖公始作頌以誇其盛於是四  
卜不從猶三望故特書以示譏○正義曰國語註二  
王後祀天地三辰日月星非二王後祀分野星辰  
山川與公牟謂泰山河海鄭玄註淮海岱者異  
秋七月○冬杞伯姬來求婦  
無傳自為  
其子成昏○狄圍衛十  
有二月衛遷于帝丘  
辟狄難也帝丘今東郡濮陽  
縣故帝顓頊之墟故日帝丘

傳三十一年春取濟西田分曹地也  
二十八年晉文  
界未定至是  
乃以賜諸侯  
使叔文仲往宿於重館  
高平方與縣西  
北有重鄉城○  
重直  
龍反  
重館人告曰晉新得諸侯必親其共不速行將

春秋左傳

卷七 僖公

三





● 泚吐乃反

● 李廉曰。濟西田。左穀皆以為曹田。公羊為曹所侵魯。故田。及經。濟西田凡三見。此年取之。曹宣元年。以賂齊。宣十年。齊人歸我。趙鵬號曰。莊三十年。公及齊侯。遇于魯濟。濟水出齊魯之間。故有齊濟。有魯濟。今日濟西。則自濟以西之田耳。內取田。無不係之國者。惟成二年。取汶陽田。此濟西田。不係之國。則本魯田矣。朱批

兩非禮也。雙起。下以禮字總提。而分兩層洗發。并乃字。猶字。虛神。都見。視公。毅解。經差為隱秀。兩意。前重後輕。故用筆亦前詳後略。末數語。最帶得簡。簡有致。上郊說具定說。

無及也。從之分曹地。自泚以南。東傳于濟。盡曹地也。文仲不書。請田而已。非聘享會同也。濟水自滎陽東。過魯之西。至樂安入海。襄仲如晉。拜曹田也。

○夏四月。四卜。郊不從。乃免牲。非禮也。諸侯不得郊。故得用天子禮樂。猶三望亦非禮也。禮不卜常祀。必故郊為魯常祀。

而卜其牲。曰。牛。卜曰。牲。既得吉日。則牛改名曰牲。知吉凶。牲成而卜。郊上怠慢也。怠於古典。望郊之細也不郊。井解猶字。亦無望可也。

忽而三行。忽而五軍。寫晉文好大喜功。朝更暮改。徹骨。朱批

論不可祀相處。凡作三層批駁。一層緊一層。第一層着解在相。第二層着解在帝。第三層着解在康叔。不複不漏。煞甚精細。嘗論絕妙文字。只在眼前。唯慧心人俯拾即是。如此文三層。只在起手一行中耳。豈有他繆巧耶。金朱批

杯注三國。後不札相。將何事。

○秋。晉蒐于清原。作五軍。以禦狄。一十八年。晉作三行。今罷之。更為上下新軍。河東聞。趙衰為卿。於樂枝。今始從。原大夫為喜縣北有清原。

○冬。狄圍衛。衛遷于帝丘。卜曰。三百年。正義。案史記。衛世家。及年表。衛從此年以後。歷十九君。積四百二十年。衛元君乃徙于野王。子角代立。秦廢為賤人。衛成公夢康叔曰。相奪予享。相。夏后啓之孫。居帝丘。享。祭也。公命祀相。甯

武子不可曰。鬼神非其族類。不歆其祀。歆。猶簡。何言祀節。夏後。相之不享於此久矣。非衛之罪也。帝自當祀相。

鄭文公卒于  
穆公蘭立經  
無莖故言其  
蓋文公卒魯  
十餘同盟故  
齊會盟大者  
曰三同盟此  
是皆王臣臨  
盟八年盟于  
莊九年于葵  
丘廿八年于  
踐土是也若  
或會盟以若  
弟引教之云

方秋

● 繆巧出漢韓安國傳。然與此文意不同。此直用文文山正氣歌之句也。

● 漢夏侯勝傳。勝謂諸生曰。經術苟明。其取青紫如俯而拾地芥耳。青紫印綬色也。銀印青綬。金印紫綬。

● 趙鵬虎曰。齊桓城楚邱以迂衛。至是蓋三十年矣。自僖十三年以後。衛屢患于狄。今又不得已。于帝邱。晉文坐視而不恤。文德衰矣。朱批

● 狄人無常居。逐水草所有而徙。圍廬為廬。曰之廬帳。

● 文公返國。迄茲九年。

已久不祀相。不可以間成王周公之命祀。諸侯受命。非衛所絕。請改祀命。改祀相之命。

○ 鄭洩駕惡公子瑕。鄭伯亦惡之。故公子瑕出奔楚。

瑕。文公子。傳為納瑕。張本。洩駕亦鄭大夫。隱五年洩駕。距此九十年。疑非一人。

經三十有二年春王正月。夏四月己丑鄭伯捷。

卒。無傳。文公也。三同盟。○ 衛人侵狄。報前年狄圍衛。○ 秋

衛人及狄盟。不地者。就狄廬帳盟。○ 冬十有二月己卯晉侯重

耳卒。同盟踐土翟泉。○ 林文公卒。子襄公躒立。晉襄公繼伯。

傳三十二年春楚鬬章請平于晉。晉陽處父報之。晉

楚始通。陽處父。晉大夫。晉楚自春秋以來始交使命。為和同。

○ 夏狄有亂。衛人侵狄。狄請平焉。○ 秋衛人及狄盟。

○ 冬晉文公卒。庚辰將殯于曲沃。殯。窆棺也。曲沃有舊宮焉。窆。彼驗

反。正義曰。殯于西序。亦下棺于地。故曰窆。禮諸侯五日而殯。據經文。公以己卯卒。而明日即殯者。以

曲沃路遠。出絳。柩有聲如牛。如牛响聲。○ 卜偃使大

夫拜曰。君命大事。將有西師。過軼我擊之。必大捷焉。

聲自柩出。故曰君命大事。戎事也。卜偃聞秦密謀。故因柩聲以正衆心。杞子自鄭使告

禮在棺曰柩。柩小棺也。

晉楚始通春秋又轉一局矣。桓文都以攘楚為名而一終于來盟。一終于始通蓋適可而止。乃所以自善其霸也夫。傳見楚強晉怠夷夏狎主齊盟之漸。故曰始。陳氏

● 殯于曲沃窆棺以迄楚期也。

此篇為戰殺起本。極寫楚叔先見之明。起手却寫一先見之下。偃作引蓋照定諫師哭師兩段文字。以伏筆為提筆也。其誰不知。暗應將有西師禦師于穀。明應擊之大捷于事。則各不照會于文。則彼此回環于格。則一頭兩脚頗似授壁篇章法也。

又看此篇分作三段。讀以中段且行千里其誰不知二句為主。末段哭師明指晉人乃緊承此二句而申言之。首段卜

左傳

春秋左傳

卷七

僖公

信

偃語却預為知字作註脚事勢毫無影  
響便憑容下此一筆在左氏只是倒插  
法乍讀之恰似一味好奇將下優寫成  
一脫空謾語漢也豈不奇絕

○只讀信復不言伐不敢聲其罪而  
討之也 朱批

將有西師作提以下潛師勞師出師禦  
師直至秦師遂東一綫穿落章法絕佳

無所無以自處謂徒勞無功悻背上  
命謂舍鄭他圖定字云襲鄭不能而生  
滅滑之心是也 沉彤小疏

人上壽百歲中壽八十下壽六十除  
病瘦死喪憂患其中開口而笑者一月  
之中不過三四日而已矣 莊子盜跖篇

于秦 三十年秦使大 曰鄭人使我掌其北門之管 管  
夫杞子成鄭 可字活甚對數必字看 諫師凡四 篇

也 若潛師以來國可得也穆公訪諸蹇叔蹇叔曰勞  
層由虛而實由遠而近一步緊一步

師以襲遠非所聞也 蹇叔秦 師勞力竭遠主備之無  
大夫 對潛師先伏滅滑篇

乃不可乎師知所為鄭必知之勤而無所必有悻心  
將害良善 言師勞力竭而無所用必行狂悻之事

以洩其忿照下滅滑說補正謂所經之國必有背距  
之心 照蹇叔師單伏戰殺篇

亦非 且行千里其誰不知公辭焉 辭不受 各孟明西  
其言

乞白乙使出師於東門之外 孟明百里孟明視西乞  
西乞術白乙白乙丙

世族譜以孟明為百里奚之子則姓百里名  
視字孟明也古人之言名字者皆先字後名 蹇叔哭

○蹇叔善地理故知晉人禦處明指點  
云必於必死顯把收骨之處細屬以二  
陵之間為主鄭重點地名耳

是蓋陵墓之陵恐非大阜之陵  
哭師凡兩番前一番只一句其詞決絕  
後一番用細囑其詞悲咽中夾以秦伯

晉語字字着惱合之遂成絕妙文字東  
坡所謂嬉笑怒罵皆成文章却不言哭

亦有妙文也左傳固無妙不備者  
文莫妙于對後段以南陵北陵對寫極

凄慘文字却寫得極濃至前段只一語  
而以見出不見入作對真乃妙不容言

解此則無題不可着色耳  
末句不惟結出師東門直與首段西師

相應遂字乃明譏晉知秦謀而秦不知  
晉謀也首尾照應精細至此後入孟浪

左傳

之曰孟子 本或 吾見師之出而不見其入也公使  
此知字乃反唇前三知字也

謂之曰爾何知中壽爾墓之水拱矣 合手曰拱言其  
南已可死而北也思先何知

○拱九勇反 正義曰上壽百二十中 蹇叔之子與  
壽百下壽八十淮南子以中壽為七十

師哭而送之曰晉人禦師必於殺 殺在弘農澠池縣  
西○殺本又作嗜

戶交反 一音豪澠綿善反又 殺有二陵焉 大阜 其南  
縣忍反 林即今之函谷關

陵夏后臯之墓也 其北陵文王之所辟風雨  
而實前略後詳

也 此道在二穀之間南谷中谷深委曲兩山相欹故  
可以辟風雨古道由此魏武帝西討巴漢惡其險

而更開北山高道 欽許金反 正義何休云其處  
險隘一人可要百故文王過之驅馳常避風雨

中壽爾墓之  
木拱矣  
爾前日中壽  
而死則比今  
爾墓水拱也  
拱矣言其高  
死而不死也

殺是山石俗  
呼為土穀  
殺其屍道  
山高而兩  
參差其下  
所不及故可  
避風雨

讀去惜哉 此篇簡中以東南西北作

點綴亦奇

遂字令讀者惘然

施尚白曰遂字有一往不返之勢荆

軻使終已不顧遂至秦遂字法本此批朱

徐揚貢曰搖曳語竟得風雨凄其

中有鬼氣此楚騷之祖朱批

及者殊夷狄之辭補正

倚角襄十四  
罕傳文彼云  
晉禦其戎  
元其下

必死是間以其深 余收爾骨焉秦師遂東為明年晉

傳

經甲三十有三年春王二月秦人入滑滅而書入不

齊侯使國歸父來聘○夏四月辛巳晉人及姜戎

敗秦師于殺晉侯諱背喪用兵故通以賤者告姜戎

敗秦師于殺姜姓之戎居晉南鄙戎子駒支之先也

○癸巳葬晉文公○狄侵齊○公伐邾取訾婁○秋

公子遂帥師伐邾○晉人敗狄于箕大原陽邑縣南

入者未為卿 ○冬十月公如齊十有一月公至自齊○乙

巳公薨于小寢小寢內寢也乙巳十一月 ○隕霜不

殺草李梅實無傳書時失也周十一月今九月霜當

正日九月十月之交草木黃落之日而隕霜不殺草梅李實此洪範所謂恒燠者也 ○晉人陳

人鄭人伐許

傳三十三年春秦師過周北門左右免胄而下王城

門胄免胄兵車非大將御趨乘者三百乘王孫滿尚

幼觀之言於王曰秦師輕而無禮必敗謂過天子門

明道國語作  
左右皆光高  
而下  
輕而無禮  
中看此非  
別項註批  
論卷支非

輕去聲。輕身服事之謂也。非輕蔑天家之謂。此傳秦人入滑事。然不重。入滑。只重鄭必知之。見蹇叔之言信也。故高段是外。謀已洩。武子段是內。應已空。鄭不可冀。只得滅滑。勸而無所。必有悖心。一一收。應然。此亦非正文。只要遇到戰殺作歸。結。故起處從王孫觀師引入。入險必敗。

兵車之法左  
持右持左  
中御車  
呂覽云過天  
子之城曰  
甲東也  
起乘謂車正  
之時起車  
乘示勇也

具一旦之  
精謂未  
除未而如  
意不曉何

左編

上照二陵下照四師明指晉人而曰過  
周曰及滑偏下一字及晉起乘則正在  
與頭減滑則頗稱得手却不知墨經姜  
戎已徐起而讓其後也是一篇結上生  
下文字論本文作三段讀中段為主  
首段過周起水段減滑止中段上承周  
下伏滑乃敘事聯絡之金針也中段  
又作兩半讀前段知秦師之來則甘言  
以逆之後段見秦成之去則婉辭以送  
之而前為從者之淹後為吾子之行前  
一日一夕後原圃具圍都兩兩相映成  
文又參差又整齊章法入神至辭令之  
妙乃不待言耳兩段中間趨勢遞下  
敘事簡捷最佳前段妙于安頓後段  
妙于打發前妙于熱後妙于冷前妙于  
說破後妙于不說破含譏帶刺使人無

超乘示勇。輕則寡謀。無禮則脫。脫身入險而脫。又  
不能謀。能無敗乎。及滑鄭商人蒞高將市於周。遇之  
以乘韋。先牛十二犒師。商。行賈也。乘。四韋。先韋乃入  
牛。古者將獻遺於人。必有以  
先之。林以輕先重曰寡君聞吾子將步師出於敝  
邑。敢犒從者。不腆敝邑為從者之淹。居則具一日之  
積。腆。厚也。淹。久也。積。芻米菜薪。行則備一夕之衛。  
且使遽告于鄭。用且。使。轉下。乃以文。其事。連寫。使字寫出。鄭穆公使視客館。夫之舍。則  
束載厲兵秣馬矣。嚴兵待。秦師。使皇武子辭焉曰。吾子淹

聊資餼卒、資通指凡所資用者不恃持糧、既卒是一物氣系未殺之名故字從氣。

取其糜鹿  
言既卒竭矣  
故將行也皆  
取其糜鹿以  
代餼卒則不  
必行也其辭  
若留之者亦  
婉辭耳以為  
行資之謂  
林注輕狂則誅  
慮必於寡少  
則則持辭必  
疎脫入險地而  
疎脫又無深慮  
遠謀能無敗乎

虞一奔一還兩事併在一處剪裁片段  
之法又可窺見一斑矣

吳澂曰二十六年有伐齊取穀之怨

左傳

春秋左傳

卷七 僖公

七

久于敝邑唯是脯資餼卒竭矣

資糧也生日餼卒謂牛羊豕牲腥曰餼

為吾子之將行也

示知鄭之有原圃猶秦之有

具囿也

原圃具囿皆囿名

吾子取其糜鹿以閒敝邑若何使秦

成自取糜鹿以為行資令敝邑得閒暇

杞子奔齊逢

孫揚孫奔宋孟明日鄭有備矣不可冀也攻之不克

圍之不繼吾其還也滅滑而還

滑晉同姓

齊國莊子來聘自郊勞至于贈賄禮成而加之以

敏贈賄敏審當於事

臧文仲言于公曰國子為政

敏

臧文仲

七

兵車之法左  
持弓右持矛  
中御車  
呂覽云過天  
子之城且裝  
甲束也  
起乘謂車正  
之時起車  
乘示勇也

具一旦之  
積謂未米  
精謂未米  
除米而和  
菜不曉何

左編

上照二陵下照四師明指晉人而日過  
周曰及滑偏下一字及晉起乘則正在  
與頭滅滑則頗稱得手却不知墨經姜  
戎已徐起而讓其後也是一篇結上生  
下文字論本文作三段讀中段為主  
首段過周起末段滅滑止中段上承周  
下伏滑乃敘事聯絡之金針也中段  
又作兩半讀前段知秦師之來則甘言  
以逆之後段見秦戎之去則婉辭以送  
之而前為從者之淹後為吾子之行前  
一日一夕後原備具圍都兩兩相映成  
文又參差又整齊章法入神至辭令之  
妙乃不待言耳兩段中間趨勢遞下  
敘事簡捷最佳前段妙于安頓後段  
妙于打發前妙于熱後妙于冷前妙于  
說破後妙于不說破含譏帶刺使人無

超乘示勇。輕則寡謀無禮則脫。脫身入險而脫。又

不能謀能無敗乎及滑鄭商人蒞高將市於周遇之

以乘韋先牛十二犒師。商行賈也乘四韋先韋乃入

先之。以輕先重。曰寡君聞吾子將步師出於敝

邑敢犒從者不腆敝邑為從者之淹居則具一日之

積。腆厚也淹久也積芻米菜薪。行則備一夕之衛

且使遽告于鄭。鄭穆公使視客館。則

束載厲兵秣馬矣。使皇武子辭焉曰吾子淹

聊資餼宰、資通指凡所資用者不特持糧、餼宰是一物氣系未殺之名故字從氣。

久于敝邑唯是脯資餼宰竭矣。資糧也生日餼宰謂

為吾子之將行也。示知鄭之有原圃猶秦之有

具圃也。原圃具圃皆圃名吾子取其麋鹿以閒敝邑若何

成自取麋鹿以為行資命敝邑得閒暇。杞子奔齊逢

孫揚孫奔宋孟明曰鄭有備矣不可冀也攻之不克

圍之不繼吾其還也滅滑而還。滑晉同姓

齊國莊子來聘自郊勞至于贈賄禮成而加之以

臧文仲言于公曰國子為政

三篇

言可答無地自容此種雋妙國策全未  
到也。首段能無敗乎出自王孫勿觀  
末段不可冀也出自孟明自審則有輕  
而無禮兩意後亦有不克不繼兩意皆  
遙遙相配非率爾者。其實首段不過  
為犒師辭成作一引子末段齊宋之奔  
乃順承辭成一篇妙文而結之滅滑之  
還乃倒承犒師一篇妙文而結之非必  
以末段與首段相對作章法也而首尾  
結構自在。論兩兩開說當以孟明語  
連弦高語後因中間遠告一氣遞下故  
先以杞子奔齊結過後段而倒以孟明  
遙結前段便令犒師辭成兩文併在一  
處一奔一還兩事併在一處剪裁片段  
之法又可窺見一斑矣。

吳激曰二十六年有伐齊取穀之怨

春秋三傳

卷七 僖公

七

二十八年前文既伯公子遂聘齊以解  
讐而講好越六年而歸父來報公子遂  
之聘也。朱批

此是一首過峽文字。一面正叙殺師收  
應上哭師滅滑兩篇文字。一面動叙三  
帥。帥動下遂霸西戎數篇文字。篇中上  
帥以敗秦子殺為前文。結穴下。帥以請  
師追帥為後文。提頭末段秦伯哭師孤  
之罪也。顧上孤之過也。起下大夫何罪  
又是顧上。不以一管又是起下。先收上  
半篇文字。後收下半篇文字。章法明整  
之極。而又故意將兩邊塞以句。縮住起  
訖。蓋收應前文。是明修棧道。弔動下文。  
是暗渡陳倉。稍一鹵莽。即墮作者五里  
霧中矣。弔音鈞義全

林注天年我  
以勝秦之  
機會也  
樞此所謂天  
與不取受  
其秋者也  
補正謂范  
先君顧范  
執之死吾  
父也  
其為死君  
死若謂以  
為死而  
薄之

林註晉邦  
同姓

齊猶有禮君其朝焉。臣聞之。服于有禮。社稷之衛也。  
為公如  
齊傳。  
直起乃。遲接。滅滑。文後者。  
○晉原軫曰。秦違蹇叔而以貪勤民。天奉我也。  
奉不可失。敵不可縱。縱敵患生。違天不祥。必伐秦師。  
樂枝曰。未報秦施而伐其師。其為死君乎。  
補正謂志其先君。猶  
范鞅之言。死吾父也。  
先軫曰。秦不哀吾喪而伐吾  
同姓。秦則無禮。何施之為。  
吾聞之一日縱敵。數世之患也。謀及子孫。可謂死君。

○晉原軫曰。秦違蹇叔而以貪勤民。天奉我也。  
奉不可失。敵不可縱。縱敵患生。違天不祥。必伐秦師。  
樂枝曰。未報秦施而伐其師。其為死君乎。  
補正謂志其先君。猶  
范鞅之言。死吾父也。  
先軫曰。秦不哀吾喪而伐吾  
同姓。秦則無禮。何施之為。  
吾聞之一日縱敵。數世之患也。謀及子孫。可謂死君。

又末段前數句都算結上。只以末句遞  
下。亦得。但不知逐句分貼之句。

修棧道。渡陳倉。即所以為過峽文字。  
棧道陳倉。見漢高紀。

張公超五里霧。見蒙求

按此三人者。實  
交構秦晉二  
君。致有爭戰  
之事。不厭恨不  
厭也。其  
內而不厭足。思  
之甚也。

舍音釋。四序相對。

凡文字章法調法都要勻稱。如此篇文  
靡語與孟明語。俱以兩意開合。作參差  
調。先軫語在中。獨用整對。而其為死君

平。言不可  
謂背君。遂發命。遽興姜戎。子墨衰經。  
以凶服從  
戎。故墨之。  
梁弘御戎。萊駒為右。夏四月辛巳。敗秦師  
于殽。獲百里孟明視。西乞術。白乙。以歸。遂墨以葬  
文公。晉於是始墨。  
後遂常以為俗。記禮所由繼。補  
正曰。喪事有進無退。亦所以誇克  
敵之功。如楚之乘廣。特提之。等。  
文嬴請三帥。秦穆公所妻夫  
人。襄公嫡母。曰。彼實構吾二君。寡君若得而食之。不  
厭。君何辱討焉。使歸就戮于秦。以逞寡君之志。若何。  
公許之。先軫朝問秦囚。公曰。夫人請之。吾舍之矣。先

子殺獲百里孟明視西乞術白乙丙以歸遂墨以葬  
文公晉於是始墨  
敵之功如楚之乘廣  
自邨戰而先左也  
人襄公嫡母  
三帥孟明等  
厭君何辱討焉使歸就戮于秦以逞寡君之志若何  
公許之先軫朝問秦囚公曰夫人請之吾舍之矣先

公許之先軫朝問秦囚公曰夫人請之吾舍之矣先

以墨染其衣而加經

右編

林注天年我  
以勝秦之  
機會也  
樞此所謂天  
兵不取受  
其狀者也  
補正謂范  
先君猶范  
執之死吾  
父也  
其為死君  
子  
死者謂以  
多死而死  
也

二十八年晉文既伯公子遂聘齊以解  
讐而講好越六年而歸父來報公子遂  
之聘也。朱批

此是一首過峽文字。一面正叙殺師收  
應上哭師滅滑兩篇文字。一面動叙三  
帥動下遂霸西戎數篇文字。篇中上  
半以敗秦子殺為前文。結穴下半以請  
帥追帥為後文。提頭末段秦伯哭師孤  
之罪也。顧上孤之過也。起下大夫何罪  
又是顧上不以一背又是起下先收上  
半篇文字。後收下半篇文字。章法明整  
之極。而又故意將兩邊蹇叔句結住。起  
訖蓋收應前文。是明修棧道弔動下文  
是暗渡陳倉稍一鹵莽即墮作者五里  
霧中矣。弔音鈞義全

林註晉邦  
同世

齊猶有禮君其朝焉。臣聞之服于有禮社稷之衛也。  
為公如  
齊傳。  
直起乃。遲接。滅滑。文。後者。  
○晉原軫曰：秦違蹇叔而以貪勤民，天奉我也。  
奉不可失，敵不可縱，縱敵患生，違天不祥，必伐秦師。  
樂枝曰：未報秦施而伐其師，其為死君乎。  
補正謂志其先君猶  
范鞅之言死吾父也。  
先軫曰：秦不哀吾喪而伐吾  
同姓。秦則無禮，何施之為。  
吾聞之一日縱敵數世之患也。謀及子孫，可謂死君。

○晉原軫曰：秦違蹇叔而以貪勤民，天奉我也。  
奉不可失，敵不可縱，縱敵患生，違天不祥，必伐秦師。  
樂枝曰：未報秦施而伐其師，其為死君乎。  
補正謂志其先君猶  
范鞅之言死吾父也。  
先軫曰：秦不哀吾喪而伐吾  
同姓。秦則無禮，何施之為。  
吾聞之一日縱敵數世之患也。謀及子孫，可謂死君。

從此三者  
更交構秦  
晉二君

又末段前數句都算結上，只以末句遞  
下亦得，但不知逐句分貼之句。  
●修棧道渡陳倉，即所以為過峽文字。  
棧道陳倉，見漢高紀。  
後漢張公超五里霧，見蒙求。  
●喪事有進無退也，已墨，則不復及喪。  
亦所以誇克敵，本為二義，不宜混解。  
上半原軫樂枝三番往復，下半文嬴先  
軫孟明亦三番往復，章法最勻。末段單  
收而能雙應，筆法尤妙。  
●舍音釋，與凶字相對。

凡文字章法調法都要勻稱，如此篇文  
嬴語與孟明語俱以兩意開合，作參差  
調。先軫語在中，獨用整對，而其為死君  
平。言不可  
謂背君。  
遂發命，遽興姜戎。子墨衰經。  
以凶服從  
戎，故墨之。  
梁弘御戎，萊駒為右。夏四月辛巳，敗秦師  
于殽，獲百里孟明視、西乞術、白乙，以歸。遂墨以葬  
文公。晉於是始墨。  
敵之功，如楚之乘廣。  
自邲戰而先左也。  
人襄公嫡母。  
三帥孟明等。  
厭君何辱討焉？使歸就戮于秦，以逞寡君之志。若何  
公許之？先軫朝問秦囚，公曰：夫人請之，吾舍之矣。先

三編

齊桓公傳

卷七 僖公

宋

以墨染其衣而加經



按我費軍  
實執之而  
輕舍之復  
歸心將執  
伐是長冠  
雖也不顧  
裏公在前  
而嘆嗟於  
地

乎可謂死君乎孤之罪也孤之過也首  
尾各用雙調相應以此結構安得有肥  
瘠不類之譏乎  
墨衰素服亦前後相映成趣  
俞選從晉文公卒直至此合為一篇評  
云秦入滑一段應襄叔對穆公晉敗秦  
一段應襄叔哭孟明末以孤違襄叔收  
是一頭兩脚文字大段極分明

屠錫周曰戰勝後連任要葬文公所以  
三帥尚未發落即被文贏乘機而入使  
三囚如脫網之魚此誓字妙義也  
孫執升曰文贏請三帥與穆姬登臺履  
薪恰相當然惠必殺慶鄭而穆能終用  
孟明此惠公不能長有晉而穆之所以  
遂伯西戎也夫替止也爾雅

林註不廢  
孟明之師  
而使之取  
敗三帥皆  
賢者不  
以一敗之  
小過而  
掩其終身  
之大德

按秦誓作于此時而夫子錄之取其  
能悔過也茅評  
御案狄因晉問輒出侵齊自是狄有  
箕一敗然後狄師三年不敢輒出乃秦  
與晉交兵三年四戰由是狄侵齊晉楚  
滅江六而伯政遂起則皆秦為之撓也  
朱批

此是兩人合傳體而意有賓主故叙有  
詳略蓋平中寓側也起處寫冀缺獲狄  
只輕點一筆而重叙先軫免胄死狄歸  
元如生似軫主而缺賓也讀至中段乃  
重叙冀缺本末則軫賓而缺主瞭然矣  
末段看他先安頓賓筆後結煞主筆平  
平叙置中軒懸分明字字有法尤妙  
在賓主對敘中偏夾入一主中之賓以

左傳

春秋左傳

軫怒曰武夫力而拘諸原婦人暫而免諸國  
軍實而長寇讎亾無日矣  
陽處父追之及諸河則在舟中矣釋左驂以公命贈  
孟明欲使還拜謝孟明稽首曰君之惠不以纍臣纍  
鼓豐囚繫也殺人以  
血塗鼓謂之纍鼓使歸就戮于秦寡君之以為戮  
死且不朽若從君惠而免之三年將拜君賜  
秦伯素服郊次待之鄉師而哭曰孤違蹇叔以辱二  
三子孤之罪也不替孟明孤之過也大夫何罪且吾

不以一眚掩大德  
眚過也  
皆所景反

狄侵齊因晉喪也

公伐邾取訾婁以報升陘之役  
邾亦因晉喪  
邾人不設

備秋襄仲復伐邾  
魯亦因晉喪  
以陵小國

狄伐晉及箕八月戊子晉侯敗狄于箕卻缺獲白

先軫曰匹夫逞志於君  
謂不

而無討敢不自討乎免胄入狄師死焉狄人歸其

元首面如生  
言其有初曰季使過冀見冀缺禱其妻

春秋左傳

卷七 僖公

元

隔斷之。而又明以再命作一色。叙法使人如入九嶷。莫辨誰為賓主。奇甚。變其

諸之於友。

王或菴曰。此本值命缺。乃夾入先軫。遂有無限之波瀾。情越然使脈絡不貫。又無文矣。惟以運志于君四字。休于前。而追敘命缺一段。句句之映。於是氣勢殆絕。深奇超忽。孰能其微。朱批。

因敗狄賞功。只重首尾兩段。中間插入舊事。乃補叙法。以缺為主。而運志映能。敬自討狄。取節兩兩有情。是合傳正法。采葑采菲。詩傳曰。葑菲根莖。皆可食。而其根有時而美。惡

取節。狹節取謂截斷上下。取用其要者。

金評。節取二字。是嚆使要言。朱批。

白季。晉臣也。冀。晉邑。耨。鋤也。野饋。饋。饋于輒反。敬相待如賓與之歸。

言諸文公曰。敬德之聚也。能敬必有德。德以治民。君

請用之。臣聞之。出門如賓。如見大賓。承事如祭。常謹敬也。仁之

則也。公曰。其父有罪。可乎。缺父冀芮。欲殺文公。在二十四年。對曰。舜

之罪也。極。絲其舉也。與禹。禹。管敬仲桓之賊也。實

相以濟。康誥曰。父不慈。子不祗。兄不友。弟不共。不相

及也。康誥周書。如此說。詩最風。致可愛。語遂。祗。敬也。詩曰。采葑采菲。無以下體。君取節焉。

可也。詩國風也。葑菲之菜。上善下惡。食之者。文公以

且居父在之時。已將上葬。復秋又更重也。又音服。還也。

前用散叙。此處必用整結。不如此不成章法也。

首段對寫兩人。中段單寫一人。末段夾寫三人。凡換三樣筆法。左氏無變不備。此又其一耳。

遠歸耶。此則闕宮詩人所不料也。寫得文甚。

御案。左止稱晉邦伐許而已。是君與卿未親行也。經稱人自是將帥師。不必別立議論。是時言執者。秦楚狄也。襄既敗秦狄。故圍許。以震楚。家氏謂非急務。亦不審於支勢矣。朱批。

左傳

為下軍大夫反。自箕襄公以三命命先且居將中軍。

且居。先軫之子。其以再命命先茅之縣。賞胥臣曰。舉

父死敵。故進之。先茅絕後。故取。以一命命卻缺為卿。

卻缺子之功也。其縣以賞胥臣。復與之冀。還其父。亦未有軍行。雖登卿位。

冬公如齊朝。且弔有狄師也。反薨于小寢。即安也。

小寢。夫人寢也。譏公就所安。不終于此寢。

晉陳鄭伐許。討其貳於楚也。楚令尹子上侵陳蔡。

陳蔡成。遂伐鄭。將納公子瑕。三十一年。門于桔。株之

瑕。奔楚。

春秋左傳

卷七 僖公

三

汪者池之  
汚濁者  
林註外僕  
髮髮而名  
也者

鄭伯洩駕君臣皆惡自是一薄福人  
散散叙來筆法必有成一段處人自忽  
略耳

禽獲也生死俱曰禽二年  
密縣東北傳言穆公所  
以遂有國○鄒古外反

此篇極寫陽子有謀使人害怕又使人  
笑來尋常說其師其遁都作實事用此  
處忽幻作虛景用奇極陽子見險與敵  
共已有欲遁之意但思以遁自處不如  
以遁處人與其敵果遁而以遁逐之不  
如敵能不通而直以遁讓之而誣之也  
曲曲折折計真妙計文亦妙文 兩紆  
字相對成章法  
主意在言楚遁楚安肯遁則姑使之  
退舍楚安肯退舍則必餌之紆我楚又

門瑕覆于周氏之汪車傾覆外僕髡也死生俱曰殺  
以獻鄭文公夫人也鄭鄭伯文夫人歛而葬之鄒城之下城故鄒國在樊陽  
密縣東北傳言穆公所  
以遂有國○鄒古外反

○晉陽處父侵蔡楚子上救之與晉師夾泚而軍泚  
出魯陽縣東經襄城定陵陽子患之使謂子上曰吾  
入汝○泚音苾又直里反照紆我  
聞之文不犯順武不違敵林相約泚水而伐其師是  
相約退舍而自棄去是違犯順也有文德者不忍為  
敵也有武德者不肯為子若欲戰則吾退舍子濟  
而陳欲辟楚使渡遲速唯命不然紆我紆緩老師費不

葬僖公。綴作主。劉敞曰綴屬下句杜以綴屬上句非也僖公以十二月薨明年四月葬凡三月  
不得去綴

安肯紆我則用兩路揅法先迫之以  
濟陳繼激之以老師萬一他竟投鞭而  
來而我又開口說破既不可犯順又不  
甘讓敵于是駕以待之明示以半渡而  
薄光景令其必出于紆我之策而楚遁  
之宣言乃墮我術中矣一筆中有許大  
機詐在此時商臣若在師中夾泚之  
軍定同泚水之捷楚師敗矣不待陽子  
宣言也可畏哉

濟不狎又不奸。進退兩便妙  
財亦無益也師久乃駕以待子上欲泚大孫伯曰不  
楚之退舍亦欲將計就奇半渡薄晉也豈料陽子  
可晉人無信半泚而薄我悔敗何及不如紆之乃退  
舍楚退欲陽子宣言曰楚師遁矣遂歸楚師亦歸大  
子商臣譖子上曰受晉賂而辟之楚之恥也罪莫大  
焉王殺子上商臣怨子上止為明年商臣殺  
王立也故譖之楚子起傳陳氏

卒哭而  
後之祭  
名以卒  
哭以前  
卒哭而  
後之祭  
卒哭而  
後之祭

杜氏惟據長曆釋經遂以此年十二  
月所書凶事皆為十一月亦固矣補注  
此傳經書文二年十二月  
丁丑作僖公主之義

○葬僖公綴文公元年經書四月葬僖公僖公實以  
今年十一月薨并閏七月乃葬故傳云  
綴自此以下遂因說作主祭祀之事文相次  
也皆當次在經葬僖公下今在此簡編倒錯作主非  
禮也文二年乃作主遂凡君薨卒哭而祔祔而作主

卒哭而  
後之祭  
名以卒  
哭以前  
卒哭而  
後之祭  
卒哭而  
後之祭

補正劉原父曰綴作主一句讀蓋卒哭  
而祔祔而作主今僖以文元年四月葬  
二年二月始作主過祔之期按杜註七  
月而葬綴則綴自屬上句而作主上當

凡君薨卒哭而祔祔而作主

不哭註  
虛則免  
喪則其  
家說之  
誤

重一緩字。未可知也。

●作主非禮也。不成文理。不可不加一緩字。  
凡詳

朱晦庵曰。左氏系嘗禘於廟。與王制喪三年不祭者不合。今按喪不武事等。皆是當時之事。非必周制則然。杜氏遂據以為諸侯卒哭以後時祭不廢之証。非也。禮喪紀不數聞。

蒸嘗禘於廟。○身亦以新主而言。言三年喪畢之後也。春祭曰禘。此指四時常祀。非吉禘亦非大禘。

春秋左傳

特祀於主

既葬反虞。則免喪。故曰卒哭。哭止也。以新死者之神。祔之于祖尸。柩已遠。孝子思慕。故造木主。立凡筵焉。特用喪禮。祭祀於寢。不同之於宗廟。言凡君者。謂諸侯以上。不通於卿大夫。○

嘗禘於廟

冬祭曰烝。秋祭曰嘗。新主既特祀於寢。則宗廟四時常祀自如舊也。三年禮畢。又大禘。乃皆同於吉。

春秋左傳卷七終



左繡

叔服其字也非叔氏

周 襄王二十六年  
陳 共公六年  
杞 桓公十一年  
宋 成三十二年  
晉 襄公二年  
齊 昭公七年  
秦 穆公三十四年  
楚 成王四十六年  
衛 成公九年  
蔡 莊公二十年  
鄭 穆公二年

春秋經傳集解

宋林堯叟唐翁附註

晉杜 預元凱原本

唐陸元朗德明音釋

後學 馮李驊天閑增訂

文公上第八

公名興。僖公子。母聲姜。謚法慈惠愛民曰文。忠信接禮曰文。在位

十八

經 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無傳先君未葬而公即位。不可曠年無君。○二

月癸亥日有食之

無傳癸亥月一日。○天王使叔服不書朔官失之。

文公

●冲服。衝稱內史。內史於周。禮為中大夫。天子大夫例書字。知叔氏服字也。正義

來會葬。叔氏服字。諸侯喪。天子使大夫會葬。禮也。○夏四月丁巳葬我君

僖公。七月而葬。緩。○天王使毛伯來錫公命。毛國伯爵。諸侯為王卿士。

賜晉侯命。亦其比也。○林自隱至文六君。唯桓文書

卽位而後書錫命。○晉侯伐衛。晉襄公先告諸侯而伐衛。雖大夫親伐而

稱晉侯從。告辭也。○叔孫得臣如京師。得臣。叔牙之孫。○衛人伐晉

衛孔達為政。不共盟主。與兵。○秋公孫敖會晉侯于

戚。戚。衛邑在頓丘。衛縣西。禮卿不會公侯。而春秋魯大夫皆不貶者。體例已舉。故據用魯史成文而已。

內稱公卒稱。○冬十月丁未楚世子商臣弑其君頹

穀也。食子。合註。食。養。生也。文伯先父。死安得奉。祭祀。穀也。豐下。謂類。類。肥。大也。非。方。和。面。閏。三月。此。閏。三月。者。如。今。曆。法。若。每。可。識。者。但。當。

簡甚雅甚。聞作書。貴有士大夫筆意。似此風鑑。其口角。豈當求之士大夫外耶。兩子俱好。而一子尤佳。近世為姑布家言者。甚得此秘。但能學其訣。而不能學其驗。則何也。食子。收子。豐下。只以一字為評。不肯作極口面奉。語固非世俗所能效。矚者。極整。贈之文起。用極超忽之筆。奇。漢以後。隨時置閏。又不依歸。餘于終古。法而推步益精。乃不得以此議之矣。兩層都以韻語成文。而首句都不入韻。

齊。傳例曰。始聘焉。禮也。

傳元年春王使內史叔服來會葬。公孫敖聞其能相

人也。公孫敖。魯大夫。夫慶父之子。見其二子焉。叔服曰。穀也。食子。難

也。收子。穀。文伯難惠叔。食子。奉祭祀供養者也。穀也。收子。葬子身也。難乃多反。又如字。

豐下必有後於魯國。豐下。蓋面方為八。年公孫敖奔莒。傳。

於是閏三月非禮也。虛字突起。僅見。於歷法。閏當在僖公末年。誤於今年三月置閏。蓋時達歷

者所譏。補正曰。凡閏皆在歲終。觀史記漢未改秦歷之前。屢書後九月可知。先王之正時

時曆法皆  
固是例故  
以春非此  
也唯昭二  
十月間八  
非想亦為  
非禮也

左補

此以不變為整齊者。  
今曆改曆法置閏在三月故為非禮也。漢律曆志曰魯曆不正以閏餘之歲為節首是也。  
孫執升曰典與質動似頌似銘已為延壽易林子雲官箴諸家之祖。  
姑布家荀子非相篇曰古者有姑布子卿今之世梁有唐傘相入之形狀顏色而知其吉凶妖祥世俗稱之古之人無有也。  
曆法正義詳之可以諸家說并考。從杜氏則葬僖公之下直以緩接作主以下宜屬二年傳作主之下。  
李氏廉曰杜氏為錫以命圭如侯執信圭之類以晉惠初立王賜之命而受玉信證之則杜氏得之公羊為賜以命

春秋左傳

也履端於始舉正於中歸餘於終。步歷之始以為術之端首春之日三百六千有六日月月之行又有遲速而必分為十二月與中氣以正月有餘日則歸之於終積而為閏故言歸餘履端於始序則不愆。四時無愆過舉正於中民則不惑。斗建不失其次寒暑歸餘於終事則不悖。四時不失其常故無疑惑。歸餘於終事則不悖。四時則事無悖亂。悖入聲。古悖與勃道韻亦互叶。  
○夏四月丁巳葬僖公。傳皆不虛載經文而此經孤見知僖公末年傳宜在此下。  
○王使毛伯衛來賜公命。衛毛伯字。叔孫得臣如周拜謝命。

既尤彼而又致其罪也。取禍之道也。

服以晉武請命於王而詩有子衣安吉之辭證之則公羊亦得之。胡氏取禮經黼冕圭璧之說然後其義始備。朱批此篇前半是晉人伐衛傳後半是衛人伐晉傳分寫有何妙義文于晉則捕叙一朝王事于衛則捕叙一謀陳事而君朝王臣從師更伐之我辭之恰作對仗兩使告恰作呼應事而文自聯然晉免于效尤之禍而衛不得託于越國之古也則于孔達吾懼其幸也已。

似屬兩對然作法不盡于此起處衛成不朝伏前段孔達伐鄭伏後段乃復提

三書

春秋左傳

○晉文公之季年諸侯朝晉衛成公不朝使孔達侵鄭伐縣訾及匡。孔達衛大夫匡在晉襄公既祥雖諒聞亦因祥祭使告于諸侯而伐衛及南陽。今河內地。先且居曰效尤禍也。尤衛不朝故伐今不朝王是效衛致禍時王在溫故勸之。且子餘反請君朝王臣從師晉侯朝王于溫先且居胥臣伐衛。五月辛酉朔晉師圍戚六月戊戌取之獲孫昭子昭衛大夫。衛人使告于陳陳共公曰更伐之我辭之。見食戚也。衛人使告于陳陳共公曰更伐之我辭之。見求和不競大甚故使報伐示已力足以距晉。○林我為衛以辭謝晉求和。衛孔達帥師伐

三

君子以爲古  
以其謀于陳  
爲合於古道  
耳未論及陳  
謀之是非成  
敗也且非議  
辭勿著先令  
札解

諸指商臣  
君之齒未也  
謂年未甚高  
也書未定大  
子猶可也夫  
成王既有子  
而長矣不得  
曰少註尚少  
不可曉

法收處陳不當越國而爲人謀衛尤不  
當越國而謀于人乃獲結法而所提所  
結又不必盡應蓋合傳之變格也

此篇通體都用短促急疊句法寫極戾  
虐人極悖逆事便作極亢厲之筆所謂  
化工肖物者

子上下凡四意層層頂接却以黜乃亂也  
作上下轉換緊甚圓甚  
忍人也謂殘虐不仁也不主不  
義  
往往以直筆寫曲事愈直愈曲

晉君子以爲古者越國而謀結言簡而意微合古之道而失今事  
霸主之禮故國失其

邑身見  
執辱結圍成獲昭子案  
○秋晉侯疆戚田故公孫敖會之晉取衛田  
正其疆界

○初楚子將以商臣爲太子訪諸令尹子上子曰  
君之齒未也齒年也而又多愛黜乃亂也楚國之舉

恒在少者舉立也且是人也目也而豺聲忍人也能忍  
義不可立也弗聽既又欲立王子職而黜太子商臣

職商臣商臣聞之而未察告其師潘崇曰若之何而

韓非子作廢女上云黜商臣合作廢  
惠補

不過平平叙去而神氣躍然真化工之  
筆

以能事能行陪能大事則不必明言何  
等大事而忍人自心領神會矣賊賊  
只一字寫出忍如聞其聲

大事兵事故下云以官甲圍成王惠  
注  
諡之曰靈合註以其爲太子之時所  
居室內財物僕妾盡以與潘崇

桓譚以爲自縊而死其目未合尸冷  
乃瞑非由諡之善惡也正義

潘殺于上事已見前此處夾不入則略  
之矣史家互見法因此悟華督殺孔

○冬十月以官甲圍成王大子宮甲儂二十八年  
王以東宮卒從子玉蓋

取此王請食熊蹯而死熊掌難熟冀久將  
有外救○蹯音煩弗聽丁未

王縊諡之曰靈不瞑日成乃瞑言其忍甚未斂而加  
惡諡○瞑亡丁亡干

二反正義亂而不損穆王立以其爲太子之室與

曰靈安民立政日成

察之潘崇曰享江芊而勿敬也江芊成王妹嫁于

爲成從之江芊怒曰呼役夫呼發聲也役宜君王之

欲殺女而立職也告潘崇曰信矣潘崇曰能事諸乎

問能事曰不能能行乎曰不能能行大事乎曰能大

職不謂冬十月以官甲圍成王大子宮甲儂二十八年

取此王請食熊蹯而死熊掌難熟冀久將  
有外救○蹯音煩弗聽丁未

王縊諡之曰靈不瞑日成乃瞑言其忍甚未斂而加  
惡諡○瞑亡丁亡干





左傳

秦与楚比師不辱蓋外之也非非命師之故

不書公及者抑大夫之仇不使與公為敵正君臣之分也 胡傳

春秋左傳

卷八

五

丁丑作僖公主 主者殷人以柏周人以栗 ○三月乙

已及晉處父盟 處父為晉正卿不能匡君以禮而親與公盟故貶其族族去則非卿故以

徵人常稱為耦以直厭不直不地者 ○夏六月公孫盟晉都 ○林朝而遂盟之于是始

教會宋公陳侯鄭伯晉士穀盟于垂隴 垂隴鄭地榮陽縣東有隴

城士穀出盟諸侯受成於衛故貴而書名氏 ○林大夫而與諸侯敵于是始是故書士穀而後凡役書大夫 ○自十有二月不雨至于秋七月 無傳周七月今

為災不書旱 ○八月丁卯大事于大廟躋僖公 大事五穀猶有收 ○八月丁卯大事于大廟躋僖公 禘也躋升也僖公閔公庶兄繼閔而立廟坐宜次閔下今升在閔上故書而譏之時未應吉禘而於大廟行之

其譏已明徒以逆祀 ○冬晉人宋人陳人鄭人伐秦 故特大其事異其文 ○公子遂如齊納幣 傳四人皆卿秦穆悔過終用孟明故貶四國大夫以尊秦 ○公子遂如齊納幣 傳禮也僖公喪終此年十一月則納幣在十二月也土昏六禮其一納采納徵始有玄纁束帛諸侯則謂之納幣其禮與土禮不同蓋公為天子時已行昏禮也

傳二年春秦孟明視帥師伐晉以報殺之役 時月日凡作三處點令文字句也 侯禦之先且居將中軍趙衰佐之 代卻溱 ○王官無地御戎 代梁 狐鞠居為右 鞠居續簡伯 ○甲子及秦師戰于彭衙秦師敗績晉人謂秦拜賜之師 以孟明言

此篇當合猶用孟明作一篇讀首段結前事末段起後事而拜賜之噬增修之避兩兩激射此不待言中段詳叙狼曠怒黜從師事以見晉有君子所以敗秦為孟明增修張本乃反照旁觀絕妙處否則與拜賜之師了不相涉耳

左傳

春秋左傳

卷八 文公

六

須知拜賜之師。本應直接秦伯。猶用孟明。因狼曠事不能割愛。而兩截中間。又必得一間架。方不局促。遂以旁筆夾叙之。看其原叙殺箕兩層。合到彭衙本。事特以君子許狼曠。而終于念德不忘之。不可敵前。半忽離後。半忽合明于離合之妙。其于賓主自轉變入神矣。徐揚賈朱批

前連寫三凶字。中連寫五勇字。末連寫三怒字。筆意濃至。

共與供通。

君賜故戰於殺也。晉梁弘御戎。萊駒為右。林在僖三十三年

戰之明日。晉襄公縛秦囚。使萊駒以戈斬之。囚呼萊駒失戈。狼曠取戈以斬囚。禽之以從公乘。遂以為右。

箕之役。箕役在僖三十三年。先軫黜之而立續簡。曄秦用孟明。

伯狼曠怒其友曰。盍死之。曠曰。吾未獲死所。時節未至也。未得可死處。

其友曰。吾與女為難。欲其殺先軫。曠曰。周志有之。勇則害

上不登於明堂。周志周書也。明堂祖廟也。所以策功序德。故不義之士不得升。補正朱鶴齡曰。二語出汲死而不義非勇也。共用之謂勇。共

家周書大匡解。

死國。吾以勇求右。無勇而黜。亦其所也。此六句意通。而語對層項層轉。極曲極透。言死而不義更成無勇。

王錫周曰。數語淋漓盡致。如雲堆浪湧。讀之起舞。朱批。東陽曰。杜桂蛟。且不能位。

一句首尾用兩君子字。乃僅見此語。

猶者。守故之辭。儀禮鄭注。重去聲。雁參。

戰于殺也。突轉猶用孟明。突接筆。有跳脫之勢。起處着增修二字。後以增

死國。吾以勇求右。無勇而黜。亦其所也。此六句意通。而語對層項層轉。極曲極透。言死而不義更成無勇。

言上不我知。黜而宜乃知我矣。言今見黜而合宜。則吾不得復

子姑待之。及彭衙既陳。以其屬馳秦師死焉。

晉師從之。大敗秦師。君子謂狼曠於是乎君子

詩曰。君子如怒。亂庶遄沮。詩小雅言君子之怒必止亂。遄疾也。沮止也。

曰。王赫斯怒。爰整其旅。詩大雅言文王赫然奮怒。則整師旅以討亂。

作亂。而以從師。可謂君子矣。與起句應。秦伯猶用孟明

增修國政。重施於民。趙成子言於諸大夫曰。成子。趙衰。

德修德分應。又從詩添一念德。皆有條理。非率爾者。其筆意又與前半相配成章法也。

母字與母字別。母字發者。謬也。

朱受谷曰。秦人敗而懼。晉人勝而懼。秦善敗。晉善勝。真勁敵也。

僖末年傳。作主。傳宜在此句下。

趙氏孟何曰。齊晉伯盛時。未嘗使諸侯受盟於其國。魯閔襄童子侯也。桓出盟。閔于落姑。悼出盟。襄于長樺。不敢以非礼加于列國也。魯君如伯國受盟。自文公始。盟于晉都。而君不出。晉早魯甚矣。故薄之。朱批。

如晉及盟。本兩事。一書一不書。順接及盟。倒帶如晉。輕重有法。

以尊臨卑。厭勝之義。彼使處父盟。以耻

遙應前一。皆大德起。下謂之崇。

師又至。將必辟之。懼而增德。不可常也。詩曰。毋念爾祖。聿修厥德。詩犬雅。言念其祖考。則宜述。

矣。念德不忘。其可敵乎。為明年秦人伐晉傳。

丁丑。作僖公主。書不時也。過葬十月。故曰不時。例在僖三十三年。

晉人以公不朝來討。林討公。即公如晉。夏四月。已。

晉人使陽處父盟公。以耻之。使大夫盟公。欲以耻辱魯也。經書三月乙巳。經傳。

書曰。及晉處父盟。以厭之也。厭猶損也。晉以必有誤。厭之以示譏。○厭于涉及。補正傳氏曰。厭臨也。此于我公以尊臨卑。如漢人所云。厭勝之耳。適晉。

不書諱之也。不書公如晉。

公未至。六月。穆伯會諸侯。及晉司空士穀。盟于垂隴。晉討衛故也。討元年衛人伐晉。士穀士為子。○林傳釋我公未歸。穆伯出會。正義曰。公既在外。命正卿守國。亦書士穀。堪其事也。晉司空令告廟而行。故得書也。非卿也。以士穀能堪。陳侯為衛請成于晉。執孔達以說。陳始卿事故書。與衛謀。謂可以強得免。更執孔達以苟免也。補正。此即上所云。我辭之者。解不合。

秋八月。丁卯。大事于天廟。躋僖公。逆祀也。僖是閔為父子。嘗為臣。位應在下。令居閔上。故曰逆祀。於是夏父弗忌為宗伯。掌宗

之。經即書及處父盟。以厭之。聖人因應轉移。只是行所無事。左氏筆妙。亦極寫得輕圓。相稱也。

狀勝之義。恐不切於此。公固尊不須強尊之也。杜注為妥。

叙事中間。插入解經筆。輕而活。

注令居。作今居。宋本。此篇是一事兩斷格。前斷逆祀。後斷縱逆祀。用筆前詳後略。蓋逆祀論得透。則縱逆祀者。只以一言斷之而足矣。此寫一層。而兩層皆到之法。然亦前一層妙。意至多。故物莫能兩大耳。否則既寫逆。又寫縱。復何傷。

又寫縱。復何傷。

揚氏復曰。大事謂大禘也。大禘合祭也。毀廟之主。陳于太祖。未毀廟之主。皆升。合食于太祖。即三年一禘。五年再禘也。於禘祭乎何與。朱批

文係駁難體篇中層層論斷。無一字放蕩。而援據典則。點染風華。頓宕多姿。不徒作硬辣手筆。是為有骨有肉之文。起結作斷。中間只作翻騰。論格法一新。

非禮兼不順。不明二意。但對逆祀說。自以不順為主。而不明即在。不順之中。故齊聖不先作。一申說不順。又由于不明。故未又單以不知作結。益獲承例注之法。莫圓于此矣。

又看禹湯至上祖也。順頂躋聖賢。魯頌兩段倒頂先大後小。一層雖申說

廟昭穆。尊僖公且明見曰。吾見新鬼大。故鬼小。新鬼僖公。

既為兒。死時年又長。故鬼閔公。先大後小。順也。躋聖死時年少。弗忌明言其所見。先大後小。順也。躋聖

賢明也。又以僖公。明順禮也。君子以為失禮。禮無不為聖賢。明順禮也。君子以為失禮。禮無不

順祀國之大事也。而逆之。可謂禮乎。子雖齊聖。不先

父食久矣。君猶子繼父。故禹不先。絲湯不先。契

湯十三。文武不先。不宿。后稷子。宋祖帝乙。鄭祖

厲王。猶上祖也。帝乙微子父。厲王鄭桓公父。二國

以魯頌曰。春秋匪解。享祀不忒。皇皇后帝。皇祖后稷

而實暗暗分貼。用意極為細密。

王或菴曰。連祀非礼。此文正面。中間

畧連而詳順。畧非礼而詳禮。只在反面

點染。以波瀾勝者。齊聖二句。可破千

古聚訟。朱批。形題云。願字宜削。似是

一君子以為開出。兩君子曰。兩頌曰。詩

曰。結出一仲尼曰。以與明見曰。對照絕

妙章法。李石荳曰。禹湯一節。順頂躋聖賢。魯

頌二節。倒頂先大後小。朱批。未煞兩也。字與起四也。字中三也。字相

配成章。悠然而止。言有盡而意無窮。通篇重寫逆祀。却語氣未了。忽然轉出

一縱逆祀者。前不預伏。後不另提。只開

閒折衷。聖論便有更上一層之嘆筆。妙

真如輕雲出岫也。文無定格。匠心而生。

忒差也。皇皇美也。后帝天也。詩。君子曰。禮謂其

親而先帝也。先稱。詩曰。問我諸姑。遂及伯姊。也。衛女

思歸而不得。故願致。君子曰。禮謂其姊親而先姑也。

問于姑姊。即音佩。君子曰。禮謂其姊親而先姑也。

僖親文公父。夏父弗忌從阿時君。先其所親。故傳以

此二詩深責其意。補正曰。言僖公于文。有父之親

而閔公于僖。有君之尊。禮不敢以。仲尼曰。臧文仲其

不仁者三。不知者三。下展禽。展禽。柳下惠也。文仲知

位非已欲立。廢六關。塞關陽關之屬。凡六關。所以禁

而立入之道。絕末遊而廢之。按廢置也。補

正家語作置六關。註謂文仲。妾織蒲。三不仁也。家人

置關以稅行者。故為不仁。販席。

所謂禮弓物始何必有例者耶。

●廢置也。公羊宣八年何休注云。置之為廢。猶治之為亂。香之為臭。古人用字多如此。用字又置猶廢。彼此互訓。

●末對本言。農為本。商賈為末。游言不勤本業。或謂游手。

及某而還。以報某之役。平。平。語耳。只因着。兩。彭。衙。便。異。樣。色。澤。左。氏。于。小。異。處。務。必。寫。出。以。自。娛。娛。天。下。豈。得。以。雕。蟲。目。之。

禮也。虛說一層。孝也。實說一層。末句從孝合到禮。總結一層。在左氏固是常談。而自為千古之法。

文章經國之大業。不朽之盛事。固不得以彫蟲目之也。文各有所中。此乃過言。

言其與。作虛器。謂居蔡山節藻稅也。有縱遊祀。聽夏民爭利。其器而無其位。故曰虛。父躋。

公祀爰居三不知也。海鳥曰爰居。止于魯東門外。文仲以為神。命國人祀之。

○冬音先且居。宋公子成。陳轅選。鄭公子歸生。伐秦。及彭衙。以報彭衙。猶以念德不敵之故。弗深入也。

取汪及彭衙而還。以報彭衙之役。卿不書為穆公故。可想。足此筆。為上念德及下遂霸西戎作聯絡。尊秦也。謂之崇德。

○襄仲如齊納幣禮也。凡君即位。好舅甥。修昏姻。娶元妃。以奉粢盛。孝也。謂諒闇既終。嘉好之事。通于外。內外內之禮。始備。此除凶之即。

位也。于是遣卿申好舅甥之國。修禮以昏姻也。元妃嫡夫人。奉粢盛。共祭祀。補正曰。即以僖公之薨為。

也。

●杜氏於經以為十二月。合左氏禮也。之義。不可取。顧氏說以混說。

●御案。左傳此言。固不待辨。而知謬也。

人君即位。自非始封。皆有三年之服。喪而圖封。何禮之有。社注。孔疏。因謂公為太子時。已行昏禮。皆曲附左氏。而遷就其說也。朱批。

十一月。亦甫及大祥耳。未畢。二十五月之數。何得云諒闇已終。此傳通言娶夫人之禮。則可。若在文公喪制未終。而使卿出聘。違禮。拂經甚矣。孝禮之始也。

○三年春正月。叔孫得臣會晉人。宋人。陳人。衛人。鄭人。伐沈。沈潰。傳例曰。民逃其上曰潰。沈國名也。汝南平與縣北有沈亭。沈尸甚反。

○夏五月。王子虎卒。不書爵者。天王赴也。翟泉之盟。雖輒假王命。周王因以同盟之例為赴。林王卿不書。惟王子虎劉卷書。秦人伐晉。晉人耻不出。以徵者告。林秦于是。

始霸。○秋。楚人圍江。○雨。螽于宋。自上而隋。有似于西戎。○冬。公如晉。十有二月。己巳。公及得天祐。喜而來告。○冬。公如晉。十有二月。己巳。公及故書。○隋徒火反。

以衆去寡曰潰。以寡去衆曰逃。只一兩語耳。却將上字逃字略作顛倒。便自言語妙天下。

晉侯盟。○晉陽處父帥師伐楚以救江。林晉大夫書帥師于是始

自士穀專盟書大夫處父專將書大夫于是常書大夫貶而後人之

傳三年春莊叔會諸侯之師伐沈以其服于楚也。沈

潰凡民逃其上曰潰在上曰逃。潰衆散流移若積水之潰自壞之象也國

君輕走羣臣不知其謀與匹夫逃竄無異是以在衆曰潰在上曰逃各以類言之

○衛侯如陳拜晉成也。二年陳侯爲衛請成于晉

○夏四月乙亥王叔文公卒來赴弔如同盟禮也。王

虎與僖公同盟于翟泉文公是同盟之子故赴以名傳因王子虎異于諸侯王叔又未與文公盟故于此

顯示體例也經書五月又不書日從赴也

○秦伯伐晉濟河焚舟。示必死也取王官及郊。王官郊晉地

人不出遂自茅津濟封殺尸而還。茅津在河東大陽縣西封埋藏之

遂霸西戎用孟明也。君子是以知秦穆公之爲君也。

舉人之周也。周衛也不偏以一惡棄其善與人之壹也。壹無二心孟明

之臣也其不解也能懼思也子桑之忠也其知人也

能舉善也。子桑公孫枝詩曰于以采蘩于泂于泂于

以用之公侯之事秦穆有焉。詩國風言泂泂之蘩至薄猶采以共公侯以喻

此篇結束殺師以來數篇文字一叙兩斷都用風檣陣馬筆法鋪張揚厲詠嘆淫佚非此不足以舉積憤而盡抒之者也。極精神之事極精彩之文。兩層三叠遊說而似對局平說而有側意。板說而藏變法。既以君子作斷又以詩日作贊各用作摠領之筆上斷于秦穆兩語對說孟子子桑另自兩對下贊於秦穆獨四語孟子子桑又各小略看來三乎其條理仍自精細有稱其故意迷人者故絮論之至前用三人作順領後用三人作倒敘又整中之變之最分明者耳。添入子桑作章法文情方濃文味方厚。

與黃缺三命篇同一筆意但彼夾在中此增在後彼用參差此用整齊遂合讀

者另換一番眼色  
俞寧世曰此篇人多賞其後三行其實得力在第一行有聲勢有光燄激得下面文情出

徐揚貢曰損之象曰懲忿窒欲穆公聽杞子違蹇叔貪兵也敗散作秦誓庶幾能改矣復戰彭衙憤兵也今又濟河取郊何義哉晉不出穆後悔自是見伐不報始踐誓言矣經貶稱人備責之也

宋批  
傳特移圍江于雨蝨之下又升救江于盟晉之上今兩文相接成章也復離而二之失兩伐楚以救江之妙矣

秦穆不夙夜匪解以事一人孟明有焉詩犬雅美神遺小善

天子詒厥孫謀以燕翼子子桑有焉詩遺也燕安也

美武王能遺其子孫善謀以安成子孫言子桑有舉善之謀正義曰翼者贊成之義故曰成也

秋雨蝨于宋隊而死也蝨飛至宋隊地而死若雨

楚師圍江晉先僕伐楚以救江晉救江在雨蝨下故使圍江之經隨

在雨冬晉以江故告于周欲假天子之威以伐楚王叔桓公

晉陽處父伐楚以救江桓公周卿士王叔文公之子

正義曰王叔文公不知何王之子字門于方城遇息叔遂以叔為氏猶衛之公叔氏也

公子朱而還子朱楚大夫伐江之帥也聞晉師起而江兵解故晉亦還

晉人懼其無禮於公也請改盟改二年處父之盟公如晉

及晉侯盟晉侯饗公賦菁菁者莪菁菁者莪詩小雅取其既見君子樂

且有莊叔以公降拜謝其以公此君子也曰小國受命於大國

敢不慎儀君貺之以大禮何樂如之抑小國之樂大

國之惠也晉侯降辭降階辭登成拜俱還上成拜禮公賦嘉

樂嘉樂詩犬雅義取其顯顯令德宜民宜人受祿于天嘉戶嫁反

四年春公至自晉無夏逆婦姜于齊稱婦有姑之辭

為無禮改盟故降拜降辭登拜皆詳寫禮節又前篇一耻之一厭之可謂兩主不樂之極故此文連寫樂字而終之以嘉樂特為懼字作解釋也宋批  
儀字樂字分承詩詞忽將樂字復說一遍意固側重然妙在將大國小國亦復說一遍不令文字偏枯精細之至  
前四句答謝菁莪之意已足後兩句乃是預透嘉樂詩意于前故未只點公賦一筆便住分明以兩釋詩安在中問而兩賦詩安在兩頭也此法亦往往而有但以兩詩連作一片作承上起下之筆則敏妙尤獨絕耳

文公

左傳  
忌按文之字。前查可也。否拆考註不可從。

或云注風姓疑作成風。

前云衛侯如陳拜晉成也。此處忽將拜字。歇後語。蓋彼以晉成解說在後。此以衛夏解說在前。故也。只是一順一逆。而句法奇變不測至此。上節以一字為傳。此節又以兩字為傳。簡甚。顧說宜。但在夏傳。則不為順。宜在衛侯如晉之上。而今在子此者。上章使衛

○狄侵齊無傳。○秋楚人滅江滅例在十五年。○晉侯伐秦

○衛侯使甯俞來聘。○冬十有一月壬寅夫人風氏

薨。傳公母風姓也。赴同耐姑。故稱夫人。正義曰。媼氏之喪。責以小君不成。成風之喪。王使會葬。曰禮是適夫人既死。妾母于法得成夫人也。

傳四年春。晉人歸孔達于衛。以為衛之良也。故免之。

二年。衛執孔達以說晉。○夏衛侯如晉拜謝歸孔達。

○曹伯如晉會正會受貢賦之政也。傳言襄公能繼文之業。而諸侯服從。補正曰。會

正。即朝正也。周之三月。晉之正月。襄二十二年。隨子執事以會歲終。杜解朝正是也。此解以正為政。似因

侯之支相屬。故也。故在經夏逆婦姜之上。且在此傳解經者。逆婦姜為主。全正以土木不與經相涉。杜解拘夏字。豈不可取也。

一呼。又引詩作証。此左氏常調。但此文乃與他處預作評論者不同。

御案。納幣卿行。則逆婦必非微者。蓋文公自行也。聖人惡其成。礼于齊。故沒公不書。以示貶。穀梁得之。而左氏非也。

公羊以為娶于大夫。則失之遠矣。逆婦雖在免喪之後。而納幣則在喪中。先儒

幾長娶。亦可復用。蓋圖昏於憂服。而成礼于婦家。所謂失礼之中。又失礼也。味

四畏堂亦復有本耶。灑无此評。聞見祿王文穆夫人悍如後國中

傳文夏字。而曲為之說。

○逆婦姜于齊卿不行。非禮也。禮諸侯有故。則使卿逆。君子是

以知出姜之不允於魯也。允信也。始來不見尊貴。故終不為國人所敬。信也。文

公薨而見出姜。曰貴聘而賤逆之。公子遂納幣。是貴聘也。君而卑

之立而廢之。君小君也不以夫人禮迎。是卑廢之。棄信而壞其主在國

必亂在家必凶。主內主也。不允宜哉。林為十八年姜氏歸齊張本。

詩曰。畏天之威。于時保之。敬主之謂也。詩頌言畏天威。于是保福



作堂名曰三畏。揚父公戰言曰。可改作四畏。言兼畏夫人。

疏鄰國之救蓋吳二日

名雖為人其實自為引詩亦全在彼字此字見神聖緊要為之自懼若筆言之親切而有味也  
江雖小國實中夏之助今楚滅江晉霸衰矣秦穆此舉蓋儼然以伯自居云

○秋晉侯伐秦圍邠新城以報王官之役邠新城秦邑也王官  
役在前年。○邠願晚反一音元

○楚人滅江秦伯為之降服出次不舉過數降服素服也出

次。辟正寢不舉去盛饌隣國之禮有數。今秦伯過之。大夫諫公曰同盟滅雖不能救敢不矜乎吾自懼也秦江同盟不告故不書君子曰詩云

惟彼二國其政不獲惟此四國爰究爰度其秦穆之謂矣詩大雅言夏商之君政不得人心故四方諸侯皆懼而謀度其政事也言秦穆亦能感江之滅懼而思政爰于也究度皆謀也

惟彼二國其政不獲惟此四國爰究爰度其秦穆之謂矣詩大雅言夏商之君政不得人心故四方諸侯皆懼而謀度其政事也言秦穆亦能感江之滅懼而思政爰于也究度皆謀也

惟彼二國其政不獲惟此四國爰究爰度其秦穆之謂矣詩大雅言夏商之君政不得人心故四方諸侯皆懼而謀度其政事也言秦穆亦能感江之滅懼而思政爰于也究度皆謀也

惟彼二國其政不獲惟此四國爰究爰度其秦穆之謂矣詩大雅言夏商之君政不得人心故四方諸侯皆懼而謀度其政事也言秦穆亦能感江之滅懼而思政爰于也究度皆謀也

左氏賦詩贈答辭受俱有妙義忽從不辭不答另換一番光景事由匪藝文更不測此亦作家別行一路之法

行人常宜有之

天下有對客婢業者耶不欲直責主人過失却先自作此夢夢語最措辭謙婉絕妙處莫認作一味假意諷刺也

不辭不答呆呆坐著極其懵懂天子諸侯一一數來極其精明寫得妙絕

為賦言為寤賦此也此例甚多

宴樂釋音洛恐非是是即下所謂樂歌之謂也宜如字說

儲同人曰此亦武子之智也祀節何事責詞嚴切肄業及之韻詞深冷能言者無出其右而杜註以為其愚不可及過矣朱批

三備

勉強

○衛甯武子來聘公與之宴為賦湛露及彤弓可見原是破格

公特命樂人以示意故言不辭又不答賦使行人私為賦湛露彤弓詩小雅

焉私問對曰臣以為肄業及之也肄習也魯人失所賦甯武子伴不知

此其愚不可及昔諸侯朝正於王朝而受政教也王宴樂之

于是乎賦湛露則天子當陽諸侯用命也湛露曰湛

陽不晡晡乾也言露見日而乾猶諸侯稟天子命而行補正曰當陽言嚮明而治也諸侯敵

王所愾而獻其功敵猶當也愾恨怒也王於是乎賜之

彤弓一彤矢百旅弓矢千以覺報宴覺明也謂諸侯有西夷之功王

春秋左傳

卷八文公

十四

兩宴字對上宴字。一安在詩上。一安在詩下。只此倒換法。便自參差整齊。轉變不盡矣。起筆最輕。住筆最功。自取緊對肄業呼應極靈。

●孫執升曰。自取緊對肄業。來批

承上天王說得分外小

賜之弓矢。又為歌彤弓。以明報功。宴樂。○旅音盧。故自稱陪臣。君辱貶之。其敢干大禮以自取戾。賜也。干犯也。亦為罪也。

○冬成風薨。為明年王使來舍贈傳。

經已五年春王正月王使榮叔歸舍且賜珠玉日舍。舍口實車。

馬日賜。○舍戶。暗反。說文作玲。○三月辛亥葬我小君成風。無傳反。哭成喪。

故曰葬。王使召伯來會葬。召伯天子卿也。召采地伯。爵也。來不及葬。不譏者。不

失五月之內。○林王不稱天。於追錫桓公見之。至是再見貶也。桓以少篡長。成風以庶亂嫡。王道熄矣。而

莊襄不能正。又從而褒賞之。是以天命施之。天討也是故皆不稱天。○夏公孫敖如晉。

無傳。○秦人入郟。人例在十五年。○秋楚人滅六。六國今盧。江六縣。

冬十月甲申許男業卒。無傳。與僖公六同盟。○林僖公卒。昭公錫我立。

傳五年春王使榮叔來舍且贈召昭公來會葬禮也。成風莊公之妾。天子以夫人禮贈之。明母以子貴。故曰禮。

○初都叛楚即秦又貳於楚夏秦人入郟。

○六人叛楚即東夷秋楚成大心仲歸帥師滅六。歸。仲

子。○冬楚公子燹滅蓼。蓼國今安豐。蓼縣蓼音了。臧文仲聞六與

家。○冬楚公子燹滅蓼。蓼國今安豐。蓼縣蓼音了。臧文仲聞六與

經書天而不及蓼。傳亦特詳滅六之故。而于蓼略焉。則文仲摠斷不分低昂而實主自明。又無斧鑿痕也。

自秋但冬二國連滅所謂忽諸也。只二字寫盡。吊古之神。上二句。弔臯陶。下三句。乃嘆夫。連讀則失之矣。

●劉炫曰。竊竄逆旅主人。非大夫。晉語。舍於逆旅。竊竄氏。劉說。為有據。注補。

此節雖有兩層。以前一層為主。提句着力。已斷其不沒。後乃又轉出聚怨一層。而再斷其不可以定身也。妙在正說後。忽將天德比例。便從此又比之草木。分明正說安在兩頭。而比例安在中間。作東上轉下之筆。意警而法甚圓。

蓼滅曰。是時庭堅不祀。忽諸德之不建。民之無援。哀哉。蓼與六。皆臯陶後也。傷二國之君。不能建德。結援大國。忽然而亡。補正曰。十八年。季孫行父所稱。八凱。有庭堅。杜氏以為臯陶。字羅泌。以為六。臯陶後。蓼庭堅後。而焦氏易林云。龍降庭堅。為陶叔後。似二國皆臯陶後。而庭堅或以支子別封。自為其國之祖。故並舉之也。未詳孰是。●又曰。德之不建。言二國不能自強。民之無援。言中國諸侯不能恤小寡。

○晉陽處父聘于衛。反過甯。甯嬴從之。甯晉邑。汲郡修武縣也。嬴

及溫而還。其妻問之。嬴曰。以剛商書曰。沈漸剛。

克高明柔克。沈漸。猶滯溺也。高明。猶亢爽也。言各當以剛柔勝己本性。乃能成全也。此在洪

●擅弓亦云。行并植於晉國。不沒其身。

俞寧世曰。剛則待人。迫華則自治。疎兩揭禍原。道德經不過也。俞寧世曰。剛則待人。迫華則自治。疎兩揭禍原。道德經不過也。

●國語荀子載記諸書。引洪範。皆云商書。不獨左氏也。蓋後世簡編錯雜。誤入周書耳。說詳于尚書。彫。

只皆卒兩字。使人讀之。動老成凋謝之慨。

範。今謂之周書。夫子壹之。其不沒乎。陽子性天為剛。

德猶不干時。寒暑相順。況在人乎。且華而不實。怨之所聚也。謂後也。欲為得。相順。犯而聚怨。不可以定身。剛則犯人。

余懼不獲其利。而離其難。是以去之。為六年晉殺處父傳。

○晉趙成子欒貞子。霍伯曰。季皆卒。成子。趙衰新上軍帥中軍佐也。

貞子。欒枝。下軍帥也。霍伯先且居。中軍帥也。白季。晉臣。下軍佐也。為六年蒐于夷傳。

經。六年春葬許僖公。無傳。夏季孫行父如陳。行父。季孫

友。秋季孫行父如晉。○八月乙亥。晉侯驩卒。再同盟。

古曆法閏必在十二月之後傳則在十一月之次亦无嫌也 彫

猶有二義一訊之之辭一幸之之辭如此經即李之之辭蘇子由之說也 秋

此篇為晉殺陽處父張本先經始事蓋預為侵官立案也黨于趙氏定罪分明又曰且謂趙盾能夫不能於他人而能自陽子之口趙盾雖能終為一人之私矣下半詳寫趙盾能處史家得失互見法然亦見事獨斷獨行使狐射姑

林襄公卒明年冬十月公子遂如晉葬晉襄公 子靈公夷臯立 葬事文襄之制也三月而葬速 晉殺其大夫陽處父 處父侵官宜為國討故不

言買 季殺 晉狐射姑出奔狄 射姑狐偃子賈季也奔例在宣十年 閏月不

告月猶朝于廟 諸侯每月必告朔聽政因朝宗廟文公以閏非常月故闕不告朔怠慢政

事雖朝于廟則如勿朝故曰猶猶者可止之辭

傳六年春晉蒐于夷舍二軍 信三十一年晉蒐清原軍之制夷晉地前年四卿卒故蒐以謀軍帥 使狐射姑將中軍 且居趙盾

佐之 代趙衰也 陽處父至自溫 往年聘衛過溫今始至 改蒐于

制者王曰之 百支使有帝 也正者率罪 輕重為之 法使在後依 用之也詳者 變未決於者 令於今理治 之也董有曰 有員罪猶趙 者察捕之也 田者守財之 獄用券契正 定之也治者 舊政之法機 理改之也本 者僧跡竟 賤相監本其 次秩使如回 也續者職有 之廢閣令廢 常也獄刑作 刑獄

多少眼熱了重又轉到以授天傳陽子分明擺出一黨字局面而以常法又分明久占要津使如積薪人扼腕于邊我十年使相之恨也手寫此處眼注彼處能令易班侵官兩意都到是為入神之筆

積薪用波黷之言謂官職不進者辟法也 茅庶門曰此殺陽處父張本先經始事蓋預為侵官立案也黨於趙氏定罪分明下半詳寫趙盾能處乃史家得失互見法未轉到授太傅陽子分明擺出一黨字局面而以常法又分明久占要津手寫此處眼注彼處能令易班侵官兩意都到 朱批

牽一賈他搵見輪射姑不着也妙

董易中軍 易以趙盾為帥射姑佐 陽子成季之屬也 處父嘗為趙 故黨於趙氏且謂趙盾能曰使能國之 衰屬大夫 利也是以上之宣子於是乎始為國政 推而止之 使為元帥 制事典 典常 正法罪 輕重 辟獄刑 辟猶理 正義上句是為將來之法此句是斷當時之罪 董通逃 董督 由質要 由用也 治舊滂 治理 本秩禮 失其本 續常職 修廢 拔賢 既成以授太傅陽子與大師賈他使行諸晉國 以為常法 賈他以公族從文公 而不在五人之數

董易中軍 易以趙盾為帥射姑佐 陽子成季之屬也 處父嘗為趙 故黨於趙氏且謂趙盾能曰使能國之 衰屬大夫 利也是以上之宣子於是乎始為國政 推而止之 使為元帥 制事典 典常 正法罪 輕重 辟獄刑 辟猶理 正義上句是為將來之法此句是斷當時之罪 董通逃 董督 由質要 由用也 治舊滂 治理 本秩禮 失其本 續常職 修廢 拔賢 既成以授太傅陽子與大師賈他使行諸晉國 以為常法 賈他以公族從文公 而不在五人之數

以為常法 賈他以公族從文公 而不在五人之數

以為常法 賈他以公族從文公 而不在五人之數

以為常法 賈他以公族從文公 而不在五人之數

求好本以為公反因以為私豈亦從三思得來耶

注氏克寬曰季友如陳者再今行父之往蓋因其祖之舊好假公室之聘而圖昏耳春秋書公子友葬原仲而行父之娶於陳公孫茲娶於齊娶於魯皆止書如所以貶季友之私行而不行父故娶齊因聘以濟其私欲也朱批

論斷文字要有實理又須有虛神此文中段是實理起結呼應乃虛神也先提明一層次申說一層末以蕩漾作收與交質篇格法相似為議論文字之正鋒

起句不為盟主乃因其死而罪其生結句不復東征又因其身而併料其子孫着眼在殉字上故篇中句句都就死

論法之字此篇之眼目

按殺人以環其左殉右曰殉古者用人殉葬秦武公始以人從死見于史記

臧文仲以陳衛之睦也欲求好於陳夏季文子聘于陳且娶焉臣非君命不越竟故因聘而自為娶

秦伯任好卒任好秦穆公名以子車氏之三子奄息仲行鍼虎為殉子車秦大夫氏也以人從葬為殉林秦穆公葬雍從死者百七十七人子車氏三子與皆秦之良也國人哀之為之賦黃鳥黃鳥詩秦風義取黃鳥止于棘桑往來得其所傷三良不然君子曰秦穆之不為盟主也宜哉死而棄民先王違世猶詒之法而況奪之善人乎

詩曰人之云亡邦國殄瘁詩大雅言善人亡則國瘁病無善人之

謂若之何奪之古之王者知命之不長是以並建聖哲便將善人申人論法中非顧賓而失主也樹之風聲因土地風俗為立聲教之法補正陸氏曰樹立其風化分之采物旌旗衣服各有分制著之語言話善也為作善言遺戒為之

律度鍾律度量所以治歷明時陳之藝極藝準也極中也貢獻多少之法傳曰貢之無藝又曰貢引之表儀引道也表儀猶威儀予之法制告之訓典訓典先王教之防利防惡典利委之常秩委任也常秩官司之常職道之以

禮則使母失其土宜眾隸賴之而後即命即就也即命猶言命不長應林氏就用上命非聖王同之今縱無法以

春秋左傳 卷八 文公 六

邊說 中間排寫十餘句看去似乎板實却不知正是避實擊虛處基本論三良有當痛發奪善收良之失今却不論人而論法又不論無法而論詒法掩用高一層跌落之法便令正意直從對面透出來豈非異樣空靈明中衍來也

隱五年傳取材以章物采謂之物杜注可采擇謂之物

古之王者一段正是違世詒法之善方月峯

秦穆殉三良此亂命也而三子自殺以從現詩疏穴備備之言則是康公之從父命迫而納之曠其罪有所歸矣唐石經無以字 惠補注

前將詒法執進一步後又將無法縮退

三書

春秋左傳

卷八 文公

六

一步絕妙擒縱至首尾呼應緊密乃不待言矣

●黃氏正憲曰。文子專執國政。不能以禮佐其君。乃與教相繼出聘。阿結強橫。故既書如陳。又書如晉。所以著其私交。樹黨為三家僭竊之漸也。朱批

實難何害。乃申明備豫不虞。語可見利害。不出是非之內。是非既明。正不必三思也。

兩求字亦以一順一逆為對法者。

●襄已立。靈為太子。何得更迎公子雍。此是趙宣失計處。月峯

此篇作兩截讀。上截各出論頭。下截兩兩比對。純用複說筆法。下截複說上截。而下截每句又各自複說。妙在上截亦先作複說以配之分之。則上下各成片

段合之則上下共成片段也。

●劉繼莊曰。趙孟先說公子雍有四德。妙在為難故欲立長句。鋒芒逼人。及賈季更議公子樂為辰嬴之子。則更有杜祁一篇。說話警鑿可聽。左氏筆墨。寫一人便有一人意思。一人胸襟。乃至顧盼聲容。全然不同。宜細心讀之。朱批  
上截複說句句用順。下截複說句句用倒。前後說在接連。後複說在兩開。前奇後偶。局整而變。又左氏用法最圓處。

遺後嗣而又收其良以死難以上矣。君子是以知

秦之不復東征也。不能復征討東。方諸侯為霸王。

○秋季文子將聘於晉使求遭喪之禮以行。季文子。季孫行。

父也。聞晉其人曰將焉用之。其人從者。文子曰備豫不虞。

古之善教也求而無之實難。難卒得。過求何害。所謂文子三思。

○八月乙亥晉襄公卒靈公少晉人以難故欲立長

君。立少君恐有難。補正謂趙孟曰立公子雍。趙孟連年秦狄之師楚伐與國。

也公子雍文公子襄好善而長先君愛之且近於秦公庶弟杜祁之子。

秦舊好也置善則固事長則順立愛則孝結舊則安

為難故故欲立長君有此四德者難必抒矣。抒除也。抒直。

呂時呂二反。正義曰字有聲相近而為訓者。鬼之為歸也。春之為蠢也。其類多矣。抒聲近除。故為除服。

虞作舒。賈季曰。不如立公子樂。樂文公子。樂音岳。狐射姑。

一音辰嬴嬖於二君。辰嬴懷嬴也。君懷公文公也。立其子民必安

之趙孟曰辰嬴賤班在九人。班位。不愛也。其子何震之有。

也。且為二嬖淫也為先君子不能求大而出在小國

辟也母淫子辟無威陳小而遠無援將何安焉杜祁

此叙公子雍互立。是奉也夷鼻不立。則不宜聽。懷羸以畏。福如其當立。則不必求公子雍。所謂大臣以遇大事而能斷者也。卒之令狐之役。既以背秦。又違先蔑夷鼻。竟以亂國。宣子終冒弑君之名。當斷不斷。反受其亂。有以也夫。月峯

馬章民曰。此日主意一之。即使人逆之。他日翻轉。未便以秦為寇。此是趙孟手段。他人不能。朱批

雍樂通體對說。而意自側重。雍一邊起。結于法最分明也。

宣子專立君。昭子擅改班。相並以見大夫專政之漸。起法超忽。事已見前。此處只作一提醒之筆。叙法入妙。全在兩也字。帶得輕。

以君故讓伯姑而上之。

杜祁。杜伯之後。祁姓也。伯姑。杜祁讓使在已上。辟匹亦反。又作僻。正義曰。譜以伯為國名。地闕。不知所在。以狄故讓。

季隗而已次之。故班在四。

應長。應近。應善。以季隗是文公託秋時妻。故復讓之。然則杜祁本班。其賢故位。

在先君是以愛其子而仕諸秦為亞卿焉。

應愛。應近。應善。先君是文公託秋時妻。故復讓之。然則杜祁本班。其賢故位。

秦大而近。足以為援。母義子愛。足以威民。立之不亦可乎。使先蔑士會如秦。逆公子雍。

季亦使名公子樂于陳。趙孟使殺諸郟。

賈季怨陽子之易其班也。而知其無援。

先蔑士伯也。王會隨季也。郟。晉地。郟。晉地。郟。晉地。

本中軍帥。易以為佐。

於晉也。九月。賈季使續鞫居殺陽處父。

書曰。晉殺其大夫。侵官也。

冬十月。襄仲如晉。葬襄公。

十一月。丙寅。晉殺續簡伯。

賈季奔狄。宣子使夷駢送其帑。

夷之蒐。不可。吾聞前志有之。曰。敵惠敵怨。不在後嗣。忠之道。

賈季戮夷駢。夷駢之人欲盡殺賈氏。以報焉。夷駢曰。

不可。吾聞前志有之。曰。敵惠敵怨。不在後嗣。忠之道。

重傳出賈季。念念不忘。又目中無入神。理來奇極。此處以侵官為主。故起手。用重筆。明頂前。改蒐篇。而以剛乃處父。一生病根。故用輕筆。暗帶入。只兩筆。而質主分明。圓到其妙。如此。然句簡。而輕與起調相應。成章法。

帑。帑。同音通用。妻。卒。則。卒。子。也。單。云。卒。則。為。妻。子。此。傳。并。前。後。文。考。則。其。為。妻。子。明。矣。

宣子為同官送帑。却使夷駢。有意無意。俱不可知。然自旁人看來。豈非天禍。假手夷駢。却正唯宣子所使。不當介。罷報。怨故。一則曰。夫子禮于賈季。再則曰。何。以事夫子。縱不為見禮于夫子。者。計。獨。不為事夫子。者。計。耶。怨雖不報。而忠于。趙孟亦自此見知矣。蓋遠遠為河曲之。

也。日月。賈季奔狄。宣子使夷駢送其帑。帑。妻子也。宣。子。以。賈。季。中。軍。之。佐。同。官。故。說。文。帑。金。幣。所。藏。妻。帑。字。從。子。今。經。傳。亦。從。巾。正。義。曰。帑。者。細。弱。之。號。只。算。插。點。不。為。原。叙。

賈季戮夷駢。夷駢之人欲盡殺賈氏。以報焉。夷駢曰。不可。吾聞前志有之。曰。敵惠敵怨。不在後嗣。忠之道。

戰起本也。戮字當辱字看。月峯  
頗有快節。月峯

仇字屬宣子恐不當宣屬賈季可從  
邪題之說亦與之同

宣子杜過  
之須作賈

三者以忠為主知勇添出件說故下亦  
添器用財賄伴送帑以配之與前引志  
以敵惠陪敵怨同意章法乃得勾耳

與不報怨可謂有君子風褊心之徒讀  
器量優劣自見。月峯

之亦竟汗下。穆文獻  
時字提民字結中間作事厚生進下語

平而意側注觀其單收時字民字可以  
得其用筆輕重之法矣

也。敵猶對也若及子孫則未子禮於賈季我以其寵  
為非對非對則為遷怒。宣子也

報私怨無乃不可乎。言已蒙宣子寵位。林宣子使  
我送帑是寵任我也豈可因其

報私怨。介人之寵非勇也。介因  
損怨益仇非知也。殺

家欲以除怨宣子將  
復怨已。是益仇也。以私害公非忠也釋此三者何

以事夫子盡具其帑與其器用財賄親帥扞之送致  
諸竟也。高個忠字  
扞衛

閏月不告朔非禮也。經稱告月傳稱告  
朔明告月必以朔。閏以正時

四時漸差則時以作事。順時  
命事。事以厚生。事不失時  
致閏以正之。則年豐。生

民之道於是乎在矣。不告閏朔棄時政也。何以為民。

棄時之政乃是將事字歸併時字中說  
林註時與政對非也

為如  
字治也

經 七年春公伐邾。三月甲戌取須句。須句魯之  
封內屬國

也。僖公反其君之後邾復滅。遂城部。無傳因伐邾師  
之書取易也。例在襄十三年。以城部部魯邑

城備邾難。夏四月宋公王臣卒。二年與魯大夫  
盟于垂隴。林

成公卒。昭。宋人殺其大夫。宋人攻昭公并殺二  
大夫。故以非罪書。

戊子晉人及秦人戰于令狐。趙盾廢嫡而外求君故  
貶稱人晉諱背先蔑而

夜薄秦師以戰告。晉先蔑奔秦。不言出  
在外奔。狄侵我



在夷畧詳例也蓋外之也秦楚且況徐用小夷在所益畧從令告益詳誤

成風既沒。皞祀亦絕。不惟非禮。直不孝矣。

叙宋事必詳叙六卿。于諸國蓋自成一體格也。

西鄙。○秋八月公會諸侯晉大夫盟于扈。

扈鄭地。樊陽卷縣西。

北有扈亭。不分別書會人。總言諸侯晉大夫盟者。公後會而及其盟。○林不序諸侯散辭也。晉于是始失

也。○冬徐伐莒。不書將帥。徐夷告辭略。○公孫敖如莒涖盟。

傳七年春公伐邾。○三月甲

戌取須句。○真文公子焉。非禮也。邾文公子叛在魯。故公使為守須句大夫。

也。絕天皞之祀。以與鄰國叛臣。故曰非禮。

○夏四月宋成公卒。於是公子成為右師。○公孫

友為左師。目夷子。樂豫為司馬。戴公孫。鱗曜為司徒。桓公孫。

●昭遠豫之諫。終春秋之世。宋殺六卿之禍。陳氏無故而去之。是為禍階。月峯

豫之言雖善。昭公固已疑之矣。

此節議論純用正喻夾寫法。前喻論勢。論情。公族之不可去。已透。後又轉出一層。正本之論。却從現上說。非惟不可去。亦不必去。矣。曲折反復。所謂一篇之中。三致意焉者。

●葛藟二物。同種類。金人銘。毫末不扎。將焉斧柯。注。尋用也。

只起手四語。足矣。妙在「庇」字。復說兩遍。令文情濃至。暗引詩。明引諺。一層本一層本。不可去。恰好反正相承。重寫三底字。筆意最有波致也。

林氏曰。柔用也。

●昭公將去羣公子。樂

豫曰。不可。公族公室之枝葉也。若去之。則本根無所

庇。廢矣。葛藟猶能庇其本根。此又以葛藟喻國。君說故曲而不覆。葛之能藟。蔓擊。藟者以本枝廢。麻之多。庇必

利悲位。故君子以為比。謂詩人取以喻九族兄弟。正義曰。此引王風。葛藟之篇。

毛傳以為與。此以為比。蓋比之隱者。謂之與。與之顯者。謂之比。深淺之異耳。此傳近取庇根。理淺。故以為比。毛意遠取河潤。況國君乎。此諺所謂庇焉而縱尋

尋焉者也。縱放也。○林八尺曰尋。尋以量之。斧以伐之。必不可君其國之

尋焉者也。尋以量之。斧以伐之。必不可君其國之

股肱又從枝葉映帶而來意到而語亦精

必不可應不可若之何去之應若去之

重規疊矩意法甚密

六卿和公室一筆結通篇不稱名一語

括兩意前到

親之以德數語明言月峯

此篇都用敘議夾寫筆法分兩半讀起至至于刻首是正叙先茂奔秦至末是帶叙而上半又分兩段禦秦以前極寫穆嬴筆鄭以後極寫宣子下半亦分兩

親之以德皆股肱也誰敢攜貳若之何去之不聽穆

襄之族率國人以攻公穆公襄公之子孫昭公所欲去者殺公孫固

公孫鄭于公宮二子在公宮故六卿和公室樂豫舍

司馬以讓公子卬卬昭公弟昭公即位而葬書曰宋人殺

其大夫不稱名衆也且言非其罪也不稱殺者及死者名殺者衆故

名不可知死者無罪則例不稱名正義曰不得主名不知所惡故不書盜

秦康公送公子雍于晉曰文公之入也無衛故有

呂卻之難伏寇字又登着此筆則敗于令狐不必另傳二十四乃多與之徒衛穆嬴曰抱犬子

以啼于朝曰先君何罪其嗣亦何罪舍適嗣不立而

外求君將焉冀此穆嬴襄公夫人靈公母也出朝則抱以適趙氏

才吾受子之賜不才吾唯子之怨欲使宣子今君雖

終言猶在耳在宣子之耳而棄之若何宣子與諸大夫皆

患穆嬴且畏偪畏國人以天乃背先蔑而立靈公以

禦秦師箕鄭居守趙盾將中軍先克佐之克先且居子代狐射

荀林父佐上軍箕鄭將上軍居先蔑將下軍先都

姑

偪亦以穆嬴而言非指國人

段先蔑之使極寫林父士會在秦極寫士會而合之總寫先蔑逆公子雍之非故通篇當以背先蔑而立靈公一句爲關鍵兩外求君句爲眼目起手從秦送雍叙入寫得聲勢隱隱開門揖盜未以同罪非義結亦與穆嬴兩無罪相對其嗣無罪則外求者有罪矣後半帶叙正是回應前半正叙作歸結分明以叙爲斷不得此意幾疑前後篇決不屬矣詞嚴又正足以折服人心月峯日抱朝朝又適趙頭首寫得慷慨歷落聲消俱下穆嬴是一極有作用婦人不獨辭令之妙而辭令實妙不可言

三篇

春秋左傳

卷八 文公

三

一筆留于後文解之細甚。先蔑乃宣子所使。今于宣子極寫其畏。義變計吹過不吝于先蔑。則連寫兩弗。聽便令外求之罪。獨歸先蔑妙筆。經本罪趙盾傳則罪先蔑。此正所謂錯經合義者。

趙盾見秦送公子雍。宜委曲以致不得已之情。則秦人未必戰。何得目其為寇。襲之耶。悖亂如此。所以召靈公桃園之弒也。鹿門。

國有長君。社稷之福。穆嬴之詞。雖懇切。且當以立長告之。奈何以抱歸為患。而竟沮立雍之說乎。弒君之禍。亦盾致之也。此太史所以書也。荆川。數語得自風發泉湧。鬼起鵲落之勢。此叙議兼行極活處。若有案案。

破敵之勝使。其驚愕失度也。非戰心之謂。

潛師襲秦失策尤甚。月峯。

前半竟從秦送叙起。此處方重叙先蔑。以應中幅。背先蔑句又一敘事錯綜法。

此段正與前半相應。穆嬴語作兩半寫。此却寫出五六層轉折來。文情濃至。前後方得相稱。否則前飽後飢。復不成章法。上段應外求。下段應何罪句甚。

先蔑段作許多層折。士會只直說一遍。此文字濃淡。曲直相間。寫法而上段寫三同寮。兩弗聽。下段連寫四不見。又兩兩相配。真妙筆也。不但末二段相配。并與前半兩朝兩抱。兩先君兩何罪。及才不才子。賜子恣。中幅受不受。善謀善。

佐之步招御戎。戎津為右。及董陰。先蔑士會逆公子。雍前還晉。晉人始以逆雍出軍。卒然變計立靈公。故車右戎御猶在職。董陰晉地。格上遙反董音謹。一音斬。正義曰。諸言戎右。皆是君之御右。此擬為雍之御右也。十二年。河曲之戰。傳稱范無恤御戎。時晉君不行。而亦有御戎者。公卒盡行。故觀成二年。楚令尹陽。宣子曰。我若

受秦秦則實也不受寇也。既不受矣。而復緩師秦。將生心。先人有奪人之心。奪敵之軍之善謀也。逐寇如追逃軍之善政也。訓卒利兵。秣馬蓐食。潛師夜起。是叙言為是。敘事妙甚。林潛。早食於寢蓐也。蓐音辱。林潛。師使御枚無聲。夜起掩秦不備。戊子。敗秦師于令狐。

亦搖提一筆。下分兩段。從刳首去也。令狐在河東。當與刳首相接。刳音胡反。補正曰。令狐。即猗氏。刳首在西三十里。見水經注。先蔑之使也。荀林父止之曰。夫人犬子猶在。而外求君。此必不行。兩若何。映。子以疾辭。若何不然。將及。禍將及也。攝卿以往。可也。何必子同官為寮。吾嘗同寮。敢不盡心乎。弗聽。為賦板之。

三章。板詩大雅。共三章。義取芻蕘之言。猶不可忽。況同寮乎。僖二十八年。林父將中行。先蔑將左行。又弗聽。及亾。荀伯盡送其帑。及其器用財賄於秦。曰。為同寮故也。荀伯。士會在秦。三年不見士伯。士伯。其

亦搖提一筆。下分兩段。從刳首去也。令狐在河東。當與刳首相接。刳音胡反。補正曰。令狐。即猗氏。刳首在西三十里。見水經注。先蔑之使也。荀林父止之曰。夫人犬子猶在。而外求君。此必不行。兩若何。映。子以疾辭。若何不然。將及。禍將及也。攝卿以往。可也。何必子同官為寮。吾嘗同寮。敢不盡心乎。弗聽。為賦板之。

三章。板詩大雅。共三章。義取芻蕘之言。猶不可忽。況同寮乎。僖二十八年。林父將中行。先蔑將左行。又弗聽。及亾。荀伯盡送其帑。及其器用財賄於秦。曰。為同寮故也。荀伯。士會在秦。三年不見士伯。士伯。其

為同寮故也。荀伯。士會在秦。三年不見士伯。士伯。其

為同寮故也。荀伯。士會在秦。三年不見士伯。士伯。其

謂為斯人而  
出亡  
焉用之  
不見言如  
是而能見  
於此將欲  
處而相見  
之字指上  
字如舍此  
外無可見  
地之意先  
非正卿註

左類

政筆意無不相配所謂筆墨各有氣類者于此益信

左傳大概分合皆成章法若分之不各成章法者必合之不共成章法者必小

小片段亦何處着得一率筆耶  
能於國為亡人能字與不能字對見  
與之同罪非義之緊應之  
謂為斯人而出亡 彫

焉用之欲何處而相見乎 全上

高氏闕曰魯聞晉難而伐邾則狄亦間晉難而侵魯聖人書此罪魯之不自正也 朱批

此等月且極奇極雋又妙在極簡只換一字而身分全別晉魏臧否晉魯分別亦何煩許辭 句法有時以省為妙有時以不省為妙如此處各省夫上一日

人曰能亡人於國 言能與人俱不能見於此焉用之

何用 士季曰吾與之同罪 俱有迎公相 非義之也將何

見焉 言已非慕先蔑 及歸遂不見 責先蔑為正卿而不匡諫且俱出奔

惡有黨也 士會 歸在十三年

狄侵我西鄙公使告于晉趙宣子使因賈季問

舒且讓之 時賈季奔在狄問勞也 鄆舒問於賈季

日趙衰趙盾孰賢對曰趙衰冬日之日也趙盾夏日之日也

冬日可愛 夏日可畏

秋八月齊侯宋公衛侯陳侯鄭伯許男曹伯會晉

趙盾盟于扈晉侯立故也公後至故不書所會凡會

諸侯不書所會後也 不書所會謂不具 後至不書其

國辟不敏也 此傳還自釋凡例之意 補正曰公既

諸國以 辟不敏

穆伯娶于莒曰戴已生文伯其娣聲已生惠叔 伯

公孫敖也文伯穀也惠叔 戴已卒又聘于莒莒人以

聲已辭則為襄仲聘焉 襄仲公孫敖 冬徐伐莒莒人

字或省去下兩之日字則減色澤多少細味可得重字法

許氏翰曰狄懲箕之敗四年間一侵齊而未敢肆至是復侵魯侵齊侵宋侵衛晉衰既沒莫之忌矣 朱批

凡說三遍承接順逆無一字率爾

註為明年公孫敖奔莒傳則此文以穆伯為主故叙仲畧而叙伯詳當分三段讀自為娶之上寫穆伯不成兄弟仲請攻之下寫襄仲不成兄弟惠伯成之下寫復為兄弟如初 港氏若水曰莒以弱小之國見伐于

左類

春秋左傳

卷八 文公

載

徐公孫教如盟以救之似礼矣而教之意不在於救莒因盟皆以為迎畧之地假公圖私濟邪害正故春秋書之使人考其跡知其心而非礼自見

通篇以之字文調作章法自為娶之煞住上段也却越勢將攻之許之遞下公止之亦應上許之作煞筆也又越勢將成之等數之字一摠收捲末仍以從之結住牽上搭下或起或止都以之字作關樞事固可笑文亦以游戲行之乃爾寇亂凡說三遍順而逆逆而順與上篇三寫後至不書正同

此篇務德懷華只數語可了却引書釋書從九歌生情敷弄遂令極平極淡題目寫得極典雅有風致所謂得文之趣者

看來當作兩段讀前連用四何以節節順生後連用五謂之層層倒結已是懸快無比而上段子為正卿而不務德將若之何下段子之德莫可歌也其誰來之兩對都用反說至末方用正筆又只輕輕一撲便住豈非異極空靈尤妙在起手將歸地一點通篇只是泛論結亦虛掉不更絮語辭令中極洒脫者皆筆鈍筆其不奉為萬金良藥耶從睦說到德從德說到歌結句唯字收前段歌字收後段偏不收德字便獨表德字為一篇之主藏于字中作倒煞之筆不漏不板尋常講呼應者恐未到此精妙絕倫也

而不柔何以示懷柔安也非威非懷何以示德無德何以主盟子為正卿以主諸侯而不務德將若之何夏書曰逸書戒之用休有休則戒董之用威董督也勸之以九歌勿使壞九功之德皆可歌也謂之九歌六府三事謂之九功水火金木土穀謂之六府正德利用厚生謂之三事義而行之謂之德禮德正德也禮以制財用無禮不樂所由叛也若吾子之節又以厚生民之命之德莫可歌也其誰來之來猶歸也盍使睦者歌吾子乎

來請盟見伐故穆伯如莒蒞盟且為仲逆及鄆陵登城見之美鄆陵莒邑自為娶之仲請攻之公將許之叔仲

惠伯諫惠伯叔牙孫曰臣聞之兵作於內為亂於外為寇

寇猶及人亂自及也今臣作亂而君不禁以啟寇讎

若之何公止之惠伯成之平一使仲舍之舍不娶公孫

敖反之還莒復為兄弟如初從之寫出穆伯勉強為明年公孫敖奔莒傳

晉郤缺言於趙宣子曰日衛不睦故取其地日往

衛地在今已睦矣可以歸之叛而不討何以示威服

元年

先寫初時相好為如

欲結接

初伏筆

牙孫

先結仲次結伯主

舍不娶

還莒

日往

水盈盈一舟輕漾能使觀者神遠朱此

• 如宣子全在聽者歌吾子一也蓋恒人之情強勉之未必从異語之或見聽此宣子所以悅也真西山

• 行九功之事合於宜謂之有德有禮也不必配屬三事 彤  
襄王崩頃王立

• 按大夫司馬大夫中之司馬也不名蓋史略之雁參

宣子說之為明年晉歸鄭衛田張本

八年春王正月○夏四月○秋八月戊申天王

崩林襄王崩○冬十月壬午公子遂會晉趙盾盟于

衡雍壬午月五日○乙酉公子遂會雜戎盟于暴乙酉月八日也

暴鄭地公子遂不受命而盟宜去族善其解國患故稱公子以貴之○公孫敖如京師

不至而復丙戌奔莒不言出受命而出自外行○螽無傳為災故書○宋

人殺其大夫司馬宋司城來奔司馬死不舍節司城奉身而退故皆書官

而不名貴之

明點衛暗點鄭匡戚在上申虎牢在下只一個換法

• 此評甚明元略于鄭二字故致諸說之紛紜耳

• 晉使鄭還衛田晉亦還衛田獨言鄭還衛田者以鄭飯衛田為主遂略之孔

• 公壻池刘用熙曰楚地名有公壻池此人盖因地為名非晉壻也傳氏曰

其時止有公子公孫何當有公壻之稱詳見于辨說

八年春晉侯使解揚歸匡戚之田于衛匡本衛邑中屬鄭孔

達伐不能克今晉令鄭還衛及取戚田皆見元年○解音蟹中去聲且復致公壻池之

封自申至于虎牢之竟公壻池晉君女壻又取衛地以封之今并還衛也申鄭地

傳言趙盾所以能相幼主而盟諸侯按補正傳氏曰自申至虎牢皆鄭地杜上年解云為晉歸鄭衛田

張本此專言歸衛偶闕漏耳正義以為令鄭歸所復衛田不免曲說

夏秦人伐晉取武城以報令狐之役令狐役在七年

秋襄王崩為公孫敖如周弔傳

晉人以扈之盟來討前年盟扈公後至○冬襄仲會晉趙

兩事連叙。只用束上轉下筆法解經語。雖雙項而意實側注。用筆極圓。以珍易貴用字取新法。但不許條摩比。閱者藉口。  
●竹馬為條摩。北關為北關之類。徒好奇異者。

經于司馬司城連叙而一殺一奔分點。兩頭傳于擡節效節對叙而一死一奔連叙中間文無他奇。只看其順逆伸縮處可以悟變化之妙。

皆黨叙于死前皆復叙于奔後未以皆貴之總結三皆字相映成章法奇絕。兩書以官又妙于整。

四人叙在前一人叙在後恰將先克之言與事叙在中間作主而未以五人總結無一筆無法也。

孟盟于衡雍報扈之盟也。遂會伊維之戎。伊維之戎將伐魯公子遂不及復君。故專命與之盟。書曰公子遂珍之也。珍貴也大夫出竟有可以安社稷利國家者。專之可也。

○穆伯如周弔喪不至以幣奔莒從已氏焉。已氏甚女。

○宋襄夫人襄王之姊也昭公不禮焉。昭公適夫人

因戴氏之族。華樂皇皆戴族。以殺襄公之孫孔叔公孫鍾離。

及犬司馬公子卬皆昭公之黨也司馬擡節以死故

書以官。節國之符信也握乏以死誓不廢命。司城蕩意諸來奔效節於

府人而出。效猶致也意諸公子蕩之孫。正義曰示已解任而退不敢帶官而逃。公以

其官逆之皆復之亦書以官皆貴之也。卿違從大夫公賢其效節

故以本官逆之請宋而復之司城官屬悉來奔故言皆復。

○夷之蒐晉侯將登箕鄭父先都。登之於上軍也。夷蒐在六年。先有陽處父而

使士穀梁益耳將中軍。士穀本先克曰狐趙之勳不

可廢也從之。狐偃趙衰有從之之勳。先克奪蒯得田于董陰。七年

晉禦秦師於董陰以軍事奪其田也先克中軍佐。故箕鄭父先都士穀梁益

耳蒯得作亂。為明年殺先克張本。直接下傳。

九年春毛伯來求金求金以共葬事雖踰年而未葬故不稱王使○林來

求止此自是魯雖不修貢周無求矣○夫人姜氏如齊無傳○二月叔

孫得臣如京師辛丑葬襄王卿共葬事禮也○林前

得臣葬襄王是下軍佐也以○晉人殺其大夫先都作亂討故書

名○三月夫人姜氏至自齊無傳告于廟○正義燕

耳○晉人殺其大夫士穀及箕鄭父與先都同罪也○楚

人伐鄭楚子師于狼淵不親伐○公子遂會晉人宋人衛人許

人救鄭○夏狄侵齊無傳○秋八月曹伯襄卒無傳七年同盟

于扈○林共公卒子文公壽立○九月癸酉地震無傳地道安靜以動為異故書

冬楚子使椒來聘稱君以使大夫其禮辭與中國同椒下書氏史略文○林楚君臣始

並見注曰楚君臣始於經○秦人來歸嬴公成風之襚衣服曰襚秦辟陋故不稱使不稱夫

人從來者辭○葬曹共公無傳

傳九年春王正月己酉使賊殺先克箕鄭等所使也亂殺先克不赴

故不書乙丑晉人殺先都梁益耳乙丑正月十九日經書二月從告

○毛伯衛來求金非禮也天子不私求財故曰非禮不書王命未

葬也

楚君臣始並見

此節連上下二節為一則亂用摠提而殺分兩番恰似間一個殺一個者事奇而文因之作者亦不知其所以然也



晉楚爭鄭自此開其端矣。伐鄭不言其人又不書戰狼淵援師耳。却以伐鄭全屬之乃對晉君少而言故獨以楚子為主。

緩也只以一字為斷而其事則叙于前其義則註于後都只四字為句並不費辭簡甚。

○二月莊叔如周葬襄王。

○三月甲戌晉人殺箕鄭父七穀崩得。梁益耳崩得不書皆非卿。

○范山言於楚子曰晉君少不在諸侯北方可圖也。

范山楚大夫。楚子師于狼淵以伐鄭。陳師狼淵為伐鄭援也。潁川潁陰縣西有

狼。囚公子堅公子龙及樂耳。三子鄭大夫。鄭及楚平。

○公子遂會晉趙盾宋華耦衛孔達許大夫救鄭不

及楚師卿不書緩也以懲不恪。華耦華父督曾孫公魯事自非指為其國褒貶則皆從國史不同之於他國此春秋大意他皆放此。

此二節連讀與前伐鄭合看鄭以見囚而平陳又以獲敵而平勝敗皆不敢與楚抗也。北方可圖范山固不專指鄭而言耳。

銘、丁么反。貉、莫格反。

人以為我傲人耳却不知自傲其先君語最可思。

一句斷兩句解只三句而宗也先君也神也凡疊用而不覺其重順逆有法故。

低回頓折只三五語而姿制無窮。結用倒句法風致全在也字一拖若換。

○夏楚侵陳克壺丘。壺丘陳邑。以其服於晉也。○秋楚公

子朱自東夷伐陳。子朱息公也。陳人敗之獲公子枝陳懼

乃及楚平。以小勝大故懼而請平也。傳言晉君少楚陵中國明年所以有厥貉之會。棧扶廢

反貉武百反。

○冬楚子越椒來聘執幣傲。子越椒令尹子文從子傲不敬。叔仲惠

伯曰是必滅若敖氏之宗傲其先君神弗福也。十二一年傳

日先君之傲器使下臣致諸執事明奉使皆告廟故言傲其先君也為宣四年楚滅若敖氏張本。

○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襚禮也。秦慕諸夏欲通敬於魯因有翟泉之

作書之便與上也字焉字調法不台矣

秦伯突如來如知為十二年來乞伐晉之覆轍

盟故追贈信公并及成風本非魯方嶽同盟諸侯相無相赴弔之制故不譏其緩而以接好為禮

弔賀也雖不當事苟有禮焉書也以無忘舊好不及

戶故曰不當事書者書於典策垂示子孫使無忘過厚之好

經甲辰十年春王三月辛卯臧孫辰卒無傳公與小斂故書日

夏秦伐晉不稱將帥告辭略林狄秦也楚之霸秦之力也於是狄秦夏之變於夷秦為之也

又三十年而狄鄭又五十年而狄晉狄鄭猶可也狄晉甚矣楚殺其大夫宜申

宜申子西也謀弒君故書名自正月不雨至于秋七月與二年

同及蕪子盟于女栗女栗地名闕蕪子周卿士頃王新立故與魯盟親諸侯也

○女音汝一如字○冬狄侵宋無傳○楚子蔡侯次于厥貉厥貉地名闕將伐宋而未行故書次○林以見楚之圖伯而未集也是故書次于郎以見齊伯之難書次厥貉以見楚伯之難

傳十年春晉人伐秦取少梁少梁馬翊夏秦伯伐晉取北徵報少梁徵如字三蒼云縣屬馮翊音懲一音張里反

○初楚范巫禘似禘似范邑之巫謂成王與子玉子西曰三君皆將強死城濮之役王思之故使止子玉

日毋死不及止子西子西縊而縣絕在僖二十八年

強死者自頸縊之類皆是也

不必被殺此篇為殺宜申作傳因追叙范巫之言須玩其用筆實主詳略明暗之妙蓋前

御案秦晉互相侵伐而終獨罪秦何耶晉為盟主尊周攘楚天下賴焉城濮之戰秦寔輔之既而背盟以結鄭又襲鄭而滅滑是覺起自秦也殺之役則方伯之職所不容已者乃因是相讐連兵不已且結楚以為援而向之輔晉以攘楚者今且附楚以謀晉矣晉之所以不競而楚之所以終強者秦為之也春秋取以獨罪秦也朱批

此節為秦伐晉作傳却兩兩對叙不着一斷語使人得自取之故于言外又暗為楚伯厥貉起本也

三篇

春秋左傳卷八文公三

有子玉後有子家恰好作陪若併叙成  
 王強死則喧奪主矣看他將王恩之  
 三字暗藏強死在內真妙筆也後半將  
 商公陪工尹見之陪開之將入郢陪又  
 謀弒一篇摠以實主為章法  
 將入郢謀弒成王也此處暗說讀至下  
 文又字則併此了然矣文有寫一邊而  
 兩邊俱透者此類是也

●穆王成王之子弒成王而立。在文元  
 年十月。

子西自商如郢非始封之時也注恐外  
 此人不忠不信何宜復見復見而不書  
 所及其以新王之用人為已僭矣  
 ●家氏鉞翁曰頃王即位諸侯莫有朝  
 京師者王命蕪子盟魯文公倘知事君

按正義曰強健也無  
 病而死謂被殺也  
 王使適至遂止之使為商公  
 邑今上  
 汧漢沂江將入郢  
 汧順流沂逆流○汧悅專  
 反沂息路反●補正曰入  
 郢將  
 王在渚宮  
 小洲  
 下見之懼而辭曰臣免於死又  
 為亂

有讒言謂臣將逃臣歸死於司敗也  
 陳楚名司寇為  
 司敗子西畏讒  
 言不敢之商縣  
 王使為工尹  
 掌百工  
 又與子家謀弒  
 ●此子西飾詞

穆王穆王聞之五月殺鬬宜申及仲歸  
 仲歸子家  
 不書非卿  
 秋七月及蕪子盟于女栗頃王立故也  
 僖十年狄  
 滅温蕪子  
 奔衛今復見  
 蓋王復之

之道辭不敢盟躬親于京師而請職事  
 焉可也今及蕪子盟不恭甚矣春秋雖  
 為魯諱而貶魯之意深矣朱批

此篇以聽命違命作眼目前兩弱字後  
 兩疆字作照應若宋公者所謂既不能  
 強又不能弱也其見圍宜哉

註為宋人殺子舟張本則前為之弱  
 單為下何疆之有作伏筆御事未免開  
 門揖盜子舟直是狐假虎威而楚霸之  
 集亦因以見矣

●假虎威見戰國策

陳鄭與蔡皆晉楚間小弱國也陳鄭自  
 前年皆及楚平而蔡于翟泉後久不見  
 經其不畔晉即楚可知今亦從楚次于  
 厥貉則楚霸自此集矣經略陳鄭宋而  
 獨書蔡或當以此杜註陳侯必同語附

陳侯鄭伯會楚子于息冬遂及蔡侯次于厥貉

及宋麋子不書者宋鄭執卑苟免為楚僕任受役於  
 司馬麋子耻之遂逃而歸三君失位降爵故不列於  
 諸侯宋鄭猶然將以伐宋宋華御事曰楚欲弱我也  
 則陳侯必同也

先為之弱乎何必使誘我我實不能民何罪乃逆楚  
 子勞且聽命  
 時楚欲誘呼宋共  
 戰御事華元父  
 遂道以田孟諸  
 孟諸  
 宋大

數也在梁國  
 睢陽縣東北  
 宋公為右孟鄭伯為左孟  
 孟田獵  
 期思  
 公復遂為右司馬  
 復遂楚期思邑公  
 今弋陽期思縣  
 子朱及文之無  
 畏為左司馬  
 將獵張兩甄故置二左司馬然則  
 右司馬一人當中央○甄吉然反  
 命夙



